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tuo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一拓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政策变动的风险

我国对增值电信业务实行许可经营，从事增值电信业务的企业需要符合相应的资质要求。公司目前持有工信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09 日。如果国家主管部门对增值电信业务的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如提高企业进入增值电信服务领域的门槛，则可能影响公司的营业资质等，如公司不能取得相应的资质，则会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公司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系向行业集团客户提供短信通道和短信收发软件平台，集团客户利用公司的短信通道及软件向其自身客户提供收发短彩信服务，客户群体主要系大型企业集团等。在合作客户选择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客户准入审核机制，以优化客户群体。但如未来国家对短信行业出现新的监管变化，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短信业务。

二、与运营商合作的风险

在增值电信业务产业链中，电信运营商具有主导地位，增值电信业务参与者需要与电信运营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需要借助运营商提供的通道得以实现。正在运营的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流量大爆炸”系与安徽电信合作。如果未来电信运营商的合作政策发生变化，如终止与公司及子公司的合作，则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三、技术研发人才流失的风险

移动信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技术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技术研发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公司已组建具有行业丰富经验的技术研发人员队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与人才管理体系，但如果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将会影响公司的快速发展。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1年11月15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已于2014年7月向主管部门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材料，但因评审分数65分，低于71分的及格分，未通过专家组评审。公司2014年度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计划于2015年继续申报第一批高企认定。若公司未来仍无法达到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不能享受。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且相关制度在后期是否能够严格得以执行也需要时间检验。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吴强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2.00%的股份，间接通过亿拓投资持有公司6.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七、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5月利润总额分别为-57,600.97元、888,365.62元和231,837.99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税前）分别为-172,273.50元、

237,082.08 元和 374,703.76 元。公司非经常损益（税前）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299.08%、26.69%和 161.62%。公司存在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八、抵抗重大经营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16,852,585.62 元和 16,045,096.70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运行情况较为稳定，且也不存在需要偿还的大额借款，但公司总体资产规模仍然较小，抵抗经营风险的能力相对较弱。

公司自 2013 年开始运营移动互联网业务，2014 年 1-5 月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已超过去年全年，呈现快速的增长态势。但目前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处于发展初期，规模仍较小，如未来不能及时根据市场趋势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则会影响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发展。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的组织结构.....	14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4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九、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十、本次挂牌的相关中介机构.....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主营业务与产品.....	33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3
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5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7
四、公司独立性.....	77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9
六、同业竞争.....	81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8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3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8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8
一、财务报表.....	88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13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4
四、主要税项.....	139
五、营业收入情况.....	140

六、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47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8
八、主要资产.....	150
九、主要负债.....	164
十、股东权益情况.....	169
十一、财务指标分析.....	171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76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2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182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183
十六、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6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9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90
第六节 附件.....	19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1
三、法律意见书.....	191
四、公司章程.....	19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1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一拓通信、一拓股份	指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拓有限、有限公司	指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招商证券、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5月份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亿拓投资	指	安徽亿拓投资有限公司
飞动无线	指	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
江苏一拓	指	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智网传媒	指	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
亿拓通信	指	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天威无限	指	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三大运营商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通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徽商银行	指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	指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百度	指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中文搜索引擎
腾讯	指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电信运营商	指	提供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
短信通道	指	由中国移动、联通、电信等运营商直接提供的短信发送接口,实现与客户指定号码进行短信批量发送和自定义发送的目的
网关	指	为了解决各网络、各运营商之间的短信互通和SP的接入问题。它为应用单位收发短信而提供的一个动态数据交换平台系统

通信协议	指	通过通信信道和设备互连起来的多个不同地理位置的数据通信系统,要使其能协同工作实现信息交换和资源共享,它们之间必须具有共同的语言
线程池	指	是一种多线程处理形式,处理过程中将任务添加到队列,然后在创建线程后自动启动这些任务
集群技术	指	是一组相互独立的、通过高速网络互联的计算机,它们构成了一个组,并以单一系统的模式加以管理
云计算	指	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iOS、Andriod、Windows Mobile、Java	指	手机操作系统
App	指	application的简称,在智能手机上安装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API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的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URL	指	统一资源定位符(Uniform Resource Locator,缩写为URL)是对可以从互联网上得到的资源的位置和访问方法的一种简洁的表示,是互联网上标准资源的地址。互联网上的每个文件都有一个唯一的URL,它包含的信息指出文件的位置以及浏览器应该怎么处理它
缓存	指	缓存是介于应用程序和物理数据源之间,其作用是为了降低应用程序对物理数据源访问的频次,从而提高了应用的运行性能
UI	指	User Interface(用户界面)的简称。UI设计则是指对软件的人机交互、操作逻辑、界面美观的整体设计
OTT	指	是“Over The Top”的缩写,是指通过互联网向用户提供各种应用服务
宽带中国	指	2013年8月17日,中国国务院发布了“宽带中国”战略实施方案,部署未来8年宽带发展目标及路径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英语:3rd-generation)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指的是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集3G与WLAN于一体,并能够快速传输数据、高质量、音频、视频和图像等
ARPU	指	是“Average Revenue Per User”的缩写,即每用户平均收入。用于衡量电信运营商业务收入的指标。ARPU注重的是一个时间段内运营商从每个用户所得到的收入

注:1、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相关财务数据皆以合并口径列示;

2、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Anhui Etuo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吴强生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年3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8月4日

住所：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湖光路1201号电商园3期

邮政编码：230088

董事会秘书兼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叶强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I63“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319“其他电信服务”。

经营范围：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网络工程，智能综合布线；通信器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销售；多媒体无线通信与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软件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因特网电话信息服务）。

主要业务：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业务、系统集成业务等。

电话：0551-65334001

传真：0551-65334500

电子邮箱：support@etuo.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etuo.cn/>

组织机构代码：77280966-X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1675

股票简称：一拓通信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5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二）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吴强生	930.00	62.00	境内自然人	无
亿拓投资	300.00	2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
武明根	247.50	16.50	境内自然人	无
叶强	22.50	1.50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1,500.00	100.00		

（三）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吴强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62.00%的股份，间接通过亿拓投资持有公司 6.8%的股份。

吴强生：男，198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一拓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深圳新拓联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飞动无线监事、亿拓通信监事、亿拓投资执行董事。目前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飞动无线监事、亿拓投资执行董事。

2、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亿拓投资：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21日，注册资本300万元；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经营场所为合肥市蜀山区新产业汶水路电商园三期1栋F6区6层。亿拓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管政	120.00	40.00
吴强生	102.00	34.00
邱志怀	15.00	5.00
颜丽	15.00	5.00
李麦利	15.00	5.00
叶强	12.00	4.00
孙庆霞	7.50	2.50

周仁菊	7.50	2.50
胡静	6.00	2.00
合计	300.00	100.00

武明根：男，198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香港ICON公司项目主管、广东进鼎集团技术总监、一拓有限技术总监、兼任飞动无线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一拓总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飞动无线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一拓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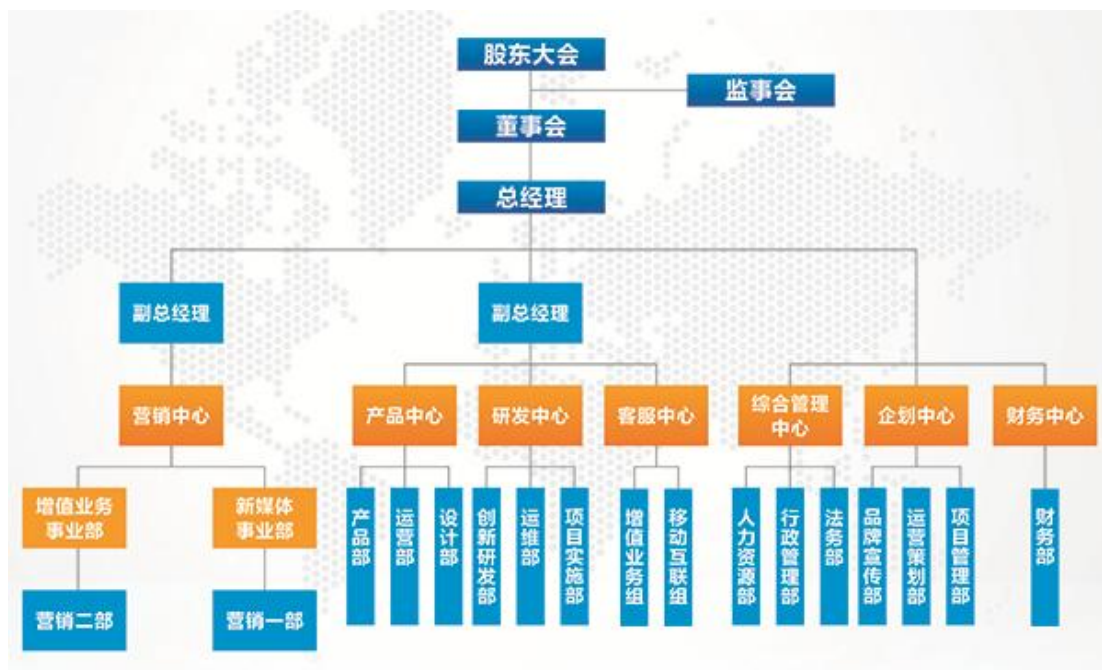
叶强：男，198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烟台创迹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程序员、大连毕特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安徽博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拓有限销售中心总监、兼任亿拓投资经理、天威无限监事、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天威无限监事。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为吴强生先生。

四、公司的组织结构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的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营销中心	全方位拓展公司增值电信业务；负责开发掌翼信使平台全国各行业客户；维护公司现有行业大客户；针对不同客户诉求，提出一体化行业解决方案；结合各大媒介资源，实现线上线下自媒体营销推广。
产品中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通过产品研究，确定公司可持续发展产品方向；建立并维护公司的产品生产体系；参与维护公司产品运营体系；参与维护公司的消费者关系管理体系。
研发中心	产品技术开发、测试评估等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工作；新产品上线的宣讲、推广；确保营销中心、客服中心、企划中心等部门及时了解产品最新动态；协助其他部门做好产品的技术服务工作。
客服中心	负责公司产品的客户咨询、客户投诉的解答、处理工作，提高客户满意度；其他临时性工作。
综合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运营过程中综合事务的处理，为公司正常运营提供良好的环境及后勤保障；规划、协调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与组织建设、建立并完善实施公司人力资源“选、育、留”机制；负责组织制定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程序文件，并组织实施；其他临时性工作。
企划中心	负责公司品牌形象的策划、包装，做好宣传推广；做好公司有关宣传用品的设计、制作，建立专业的企业形象；负责公司宣传活动的组织、策划工作；配合销售部门做好行业销售方案的制定。
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拟定、贯彻、执行；做好日常财务核算及票据整理；及时核算、发放员工的工资、业绩提成等；做好其他临时性工作。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5年3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5年3月18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共同出资成立安徽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吴强生出资81万元，李纲出资19万元；选举吴强生为公司执行董事，李纲任公司监事，吴强生任公司经理。

2005年3月21日，合肥新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合新元验字（2005）17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8月13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5年3月28日，一拓有限领取了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100202178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合肥新华学府花园11幢202室，法定代表人吴强生，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转让，软件开发，网络工程，计算机安全技术服务，机房工程；智能综合布线；通信器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销售。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81.00	81.00
李纲	19.00	19.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3月7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将公司住所变更至“合肥高新区科学大道103号浙商创业大厦714室”；2、同意股东李纲将所持公司19%股权（19万元出资）转让给武明根；3、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互联网技术服务，网络工程，智能综合布线，通信器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销售”；4、选举武明根为公司监事；5、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3月7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8年3月7日，李纲和武明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纲同意将所持一拓有限19%股权（19万元出资）转让给武明根，武明根同意受让。双方协商作价，转让价格为1元/股。

2008年4月22日，一拓有限就本次变更事宜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6000004921。

股权转让后，一拓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81.00	81.00
武明根	19.00	19.00
合计	100.00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12月25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由股东吴强生以货币现金认购；2、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网络工程，智能综合布线，通信器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销售，多媒体无线通信与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与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及服务，办公用品及礼品销售”；3、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9年12月25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0年1月12日，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九州会验字（201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1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吴强生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181.00	90.50
武明根	19.00	9.50
合计	200.00	100.00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4月15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由股东吴强生认购160万元，股东武明根认购40万元，全部以货币现金出资；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4月15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0年4月27日，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九州会验字（201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4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吴强生、武明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实收资本4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341.00	85.25
武明根	59.00	14.75
合计	400.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0年7月19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由股东吴强生认购139万元，股东武明根认购61万，全部以货币现金出资；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7月21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0年7月22日，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九州会验字（2010）05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7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吴强生、武明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实收资本6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480.00	80.00

武明根	120.00	20.00
合计	600.00	100.00

（六）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0年9月8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由股东吴强生认购320万，股东武明根认购80万元，全部以货币现金出资；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9月8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0年9月10日，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九州会验字（2010）06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9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吴强生、武明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800.00	80.00
武明根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七）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3年1月28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股东吴强生认购400万元，股东武明根认购100万元；2、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湖光路1201号电商园3期”；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网络工程，智能综合布线；通信器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销售；多媒体无线通信与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办公用品、礼品销售，软件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筹备期）；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仅含移动网信息服务，含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筹备期）；3、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月28日，股东吴强生、武明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3年1月28日，安徽兴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邳验字（2013）01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吴强生、武明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实收资本15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1,200.00	80.00
武明根	300.00	20.00
合计	1,500.00	100.00

（八）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1日，一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1、同意吴强生将其持有一拓有限18%的股权转让给亿拓投资；2、同意武明根将其持有一拓有限2%的股权转让给亿拓投资；3、同意武明根将其持有一拓有限1.5%的股权转让给叶强。

2014年5月1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协商作价，转让价格均为1元/股。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930.00	62.00
亿拓投资	300.00	20.00
武明根	247.50	16.50
叶强	22.50	1.50
合计	1,500.00	100.00

（九）股份公司成立

2014年6月2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2014]京会兴

审字第 08550015 号），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合计 15,471,203.03 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530007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547.16 万元。

2014 年 7 月 18 日，一拓股份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2014 年 7 月 1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2014]京会兴验字第 55000002 号），审验验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止，一拓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15,000,000.00 元整，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4 年 8 月 4 日，公司完成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吴强生	930.00	62.00
亿拓投资	300.00	20.00
武明根	247.50	16.50
叶强	22.50	1.50
合计	1,500.00	100.0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多次股权收购及处置行为，包括收购江苏一拓 100% 股权、收购原先控股子公司飞动无线的剩余全部股权、收购智网传媒 60% 股权、处置智网传媒 60% 股权。公司上述一系列的股权收购及处置行为旨在为公司未来发展搭建良好的股权框架，同时也避免了潜在的同业竞争，使得公司能更好地满足登陆资本市场的要求。

上述股权转让行为中，收购江苏一拓 100% 股权满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条件，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处理；收购原先控股子公司飞动无线的剩余全部股权，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收购智网传媒 60% 的股权满足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条件，公司按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处理。

1、收购江苏一拓 100% 股权

2014 年 3 月 1 日，江苏一拓召开股东会，决议：1、原股东吴强生所持有的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88.4% 的股权转让给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股东余东明所持有的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3、原股东武明根所持有的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6% 的股权转让给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鉴于江苏一拓自 2011 年 7 月成立以来业务开展较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一拓每股净资产为 0.98 元/股，同时考虑到江苏一拓未来的发展前景，双方协议以成本价进行转让。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转让前，江苏一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442.00	88.40
余东明	50.00	10.00
武明根	8.00	1.60
合计	500.00	100.00

本次转让后，江苏一拓成为一拓通信全资子公司。

2、收购智网传媒 60% 股权

2014 年 2 月 25 日，智网传媒召开股东会，决议：①同意增加新股东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②同意原股东闫军将所持有 49% 的股权转让给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③同意原股东吴昊所持有公司 11% 的股权转让给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 日，一拓有限与闫军、吴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闫军、吴昊分别将其持有的智网传媒 49%、11%的股权转让给一拓有限；鉴于智网传媒成立时间较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智网传媒每股净资产为 1.01 元/股，经协商一致，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转让前，智网传媒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昊	51.00	51.00
闫军	49.00	49.00
合计	1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智网传媒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一拓有限	60.00	60.00
吴昊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3、出售智网传媒 60%股权

由于智网传媒运营情况未能达到预期承诺目标，新客户拓展较慢，经营出现亏损状态，且股东之间存在经营理念的差异，经股东各方协商，智网传媒原股东受让了原有限公司所持的智网传媒股权。

2014 年 8 月 1 日，智网传媒召开股东会，决议：①同意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智网传媒 59%的股权转让给吴昊；②同意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智网传媒 1%的股权转让给闫军。

2014 年 8 月 1 日，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鉴于公司收购智网传媒后运营时间较短，期间并未能实现盈利，双方协商决定以成本价进行转让，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智网传媒股份。

4、收购飞动无线股权

2013 年 11 月 28 日，飞动无线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吴强生、

武明根将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一拓有限。

2013年12月5日，吴强生、武明根分别与一拓有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吴强生、武明根分别将所持飞动无线8%股权（8万元出资）、32%股权（32万元出资）转让给一拓有限，鉴于飞动无线当时的财务状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六、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及未来定位，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1元/股。

本次转让前，飞动无线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一拓有限	60.00	60.00
吴强生	8.00	8.00
武明根	32.00	32.00
合计	100.00	100.00

本次转让后，飞动无线成为一拓通信全资子公司。

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拓通信目前全资拥有两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亿拓通信已在2014年1月份注销，智网传媒已在2014年8月份转让），为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控股一家子公司，为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00%。

1、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103号浙商创业大厦A幢1305室
法定代表人	武明根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30日

经营期限	2008年10月30日至2038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无线广告，通信技术服务；国内广告代理、发布、策划、制作；企业品牌形象策划与产品包装设计；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策划、展览展示会务服务；投资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办公用品、礼品的销售。

2、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姜家园20号
法定代表人	张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28日
经营期限	2011年07月28日至2031年07月27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网络工程、智能布线；通讯器材、计算机外围设备、软件、办公用品、礼品销售；市场营销策划。

3、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2号8号楼1648室
法定代表人	黄玉贵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3日
经营期限	2011年01月13日至2031年01月12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公共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企业策划；包装装潢设计；产品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文具用品、工艺品。

注：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中。

4、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5日，亿拓通信召开股东会，决议成立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潘高峰出资35万元，安徽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出资6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11月29日，亿拓通信领取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10000046669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青阳路安居苑100幢604室，法定代表人潘高峰，注册资本1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通信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研发、销售，市场营销策划，办公用品、工艺礼品销售。

2014年1月23日，亿拓通信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销登记事宜。

5、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

2013年3月8日，智网传媒召开股东会，决议成立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吴昊认缴出资51万元，闫军认缴出资49万元。

2013年3月20日，智网传媒领取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10000076020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89号曙光名阁住宅楼2幢402室，法定代表人吴昊，注册资本1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设备、数码产品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网站建设与维护；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广告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教育咨询。

关于一拓通信收购以及出售智网传媒股权事宜详见本章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2、收购智网传媒60%股权”及“3、出售智网传媒60%股权”部分。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任期三年。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吴强生	男	34	董事长	2014/7/18----2017/7/17
2	武明根	男	33	董事	2014/7/18----2017/7/17
3	叶强	男	33	董事	2014/7/18----2017/7/17
4	管政	男	38	董事	2014/7/18----2017/7/17
5	胡静	男	32	董事	2014/7/18----2017/7/17

吴强生，董事长，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部分。

武明根，董事，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主要股东情况”部分。

叶强，董事，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主要股东情况”部分。

管政，男，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博思创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正德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正德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亿拓投资监事。

胡静，男，198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金鹃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安徽大尺度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传美同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亿拓投资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全体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	任职期限
1	宛红民	男	36	监事会主席	2014/7/18----2017/7/17

2	朱邦奇	男	29	职工代表监事	2014/7/18----2017/7/17
3	汪家财	男	28	监事	2014/8/22----2017/7/17

宛红民，男，1978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商信信息技术软件工程师、北京万家在线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南京晓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现担任公司研发中心经理、监事会主席。

朱邦奇，男，198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浙江飞龙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营销中心销售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汪家财，男，1986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可胜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操作工一线组长，一拓有限运维主管。现任股份公司运维部主管，监事。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1	吴强生	男	34	董事长、总经理
2	武明根	男	33	董事、副总经理
3	叶强	男	33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张艳	女	34	财务负责人

吴强生，总经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部分。

武明根，副总经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主要股东情况”部分。

叶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

他主要股东情况”部分。

张艳，1980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LG（惠州）有限公司行政职员、合肥通用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安徽中再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一拓执行董事。

九、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85.26	2,878.81	2,351.2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04.51	2,572.69	2,041.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39.14	2,521.10	1,943.83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72	2.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68	1.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6	16.44	23.65
流动比率（倍）	18.63	9.01	7.39
速动比率（倍）	14.91	8.35	7.39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34.88	3,163.86	1,832.23
净利润（万元）	18.81	71.46	-7.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4	72.04	-4.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06	50.59	1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82	51.17	14.22
毛利率（%）	38.07	24.96	29.20
净资产收益率（%）	0.71	2.95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9	3.56	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0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36	7.02	6.26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04.99	17.39	-1,169.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01	-1.17

备注：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3、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5、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6、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7、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8、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9、上述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10、因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先使用后结算的模式，故期初期末无存货项目，不适用存货周转率指标；

11、上述指标中0.00或-0.00均因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所致，2012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04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004元/股。

十、本次挂牌的相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俊

项目小组成员：王俊、孔娟娟、陈中豪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晓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财富广场 B 座东楼 16 层

联系电话：0551-62620429

传真：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喻荣虎、李结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湘、洪一五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室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评估师：邓道雨、韩凤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与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通信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因特网电话信息服务）等。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移动信息服务与系统集成服务。移动信息服务系公司在使用移动网络运营商所提供的网络基础之上，结合自身所开发的软件平台或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为下游用户提供移动信息服务，服务包括集团客户短彩信服务和移动互联网服务。

集团客户短彩信服务是公司根据集团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涵盖定制开发、业务集成、运营支撑和客户关系管理等服务。集团客户可以利用公司研发的行业短彩信收发软件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接受与发送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

移动互联网服务是公司作为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商，一方面为电信运营商提供基于 iOS、Android 等操作系统的平台开发和运营支撑；另一方面，自主发行、运营推广公司开发的应用产品，包括品牌产品定位、移动应用策划、技术解决方案的制定及终端制作等，对产品的质量、内容、展现形式进行把控，并能根据市场变化和渠道特点对产品进行完善和改进。

系统集成服务系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公司系统集成服务包含综合布线、闭路电视监控系统集成、楼宇数字可视对讲系统集成等。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本公司作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商，拥有工信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和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业务。

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方面的软件产品包括掌翼信使、掌翼 MAS。方便企业利用公司的软件平台，快速地实现短信、彩信的接收与发送，还支持会议通知、活动通知、邮件提醒等功能应用，帮助企业实现会员沟通、客户关怀、广告宣传、内部管理等效果，提高企业在移动办公、客户服务、内部管理等方面的移动信息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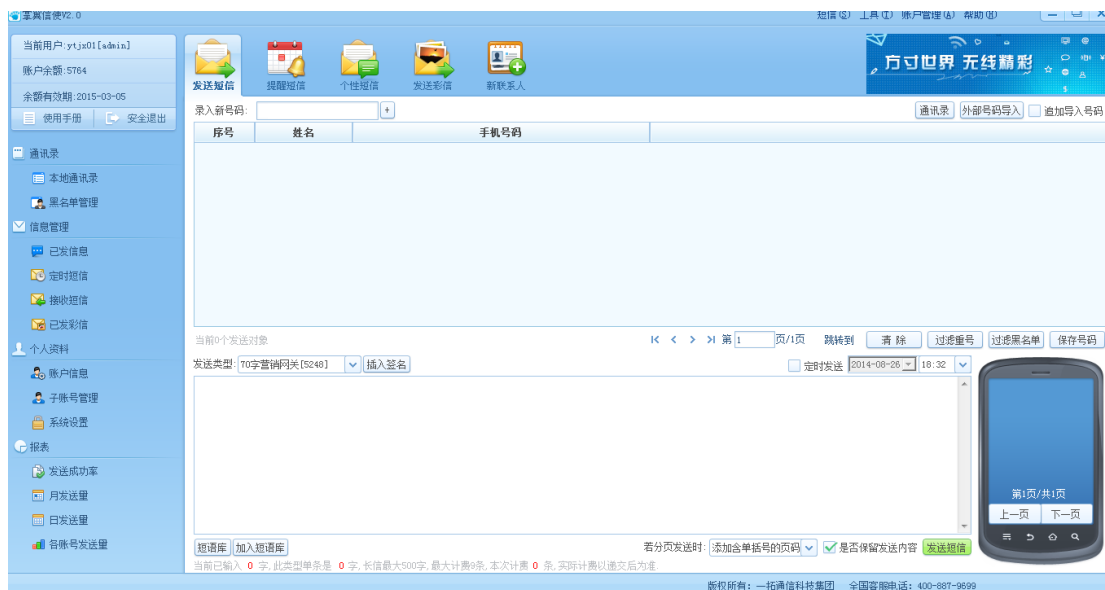
公司在发展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的同时，为抓住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机遇，布局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业务，并已取得一定的市场效果。目前公司开发运营的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有掌翼云助理、流量猫等。



图：公司产品线

1、掌翼信使

“掌翼-信使”是集成长短信功能与上下行回复功能于一体的新型企业移动信息应用服务平台，融合移动通讯、信息处理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可以广泛地运用于企业内部发送宣传广告、营销推广、客户服务、会员管理、会议通知、活动通知、邮件提醒、公文流转、社会团体会员管理等多个领域。



图：掌翼-信使界面图片

产品主要特点有：

(1) 性能稳定。消息处理通过内建线程池进行，采用多事件多消息的方法，可以对大量消息进行并行处理，单次发送量为20万条/次，支持长短信，拥有海量数据的处理能力，实现信息快速批量传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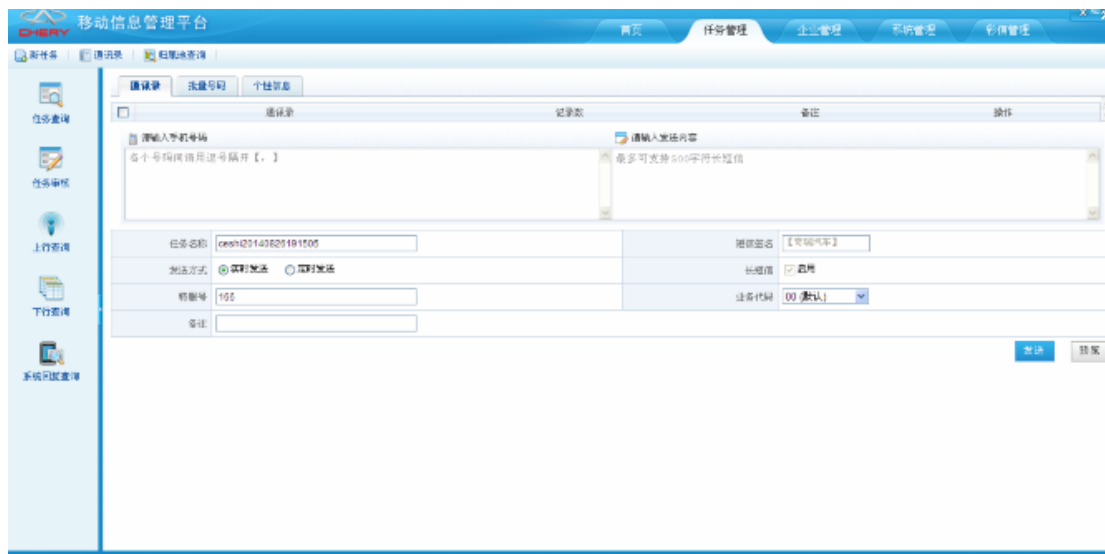
(2) 安全可靠。千万级日处理量，服务器集群支持；提供专门的监控程序，如果系统出现故障，监控程序将会自动重启网关。

(3) 精确营销。通过云计算技术，从用户行为和兴趣分析提取数据属性，实现目标用户细化管理，精准到每一个消费者资源，保障绩效精准达成。

企业客户通过掌翼信使产品，首先可以迅速便捷地向其终端客户发送短信、彩信，提高市场宣传效率。其次，通过该平台，企业用户可以管理客户资源，定期向客户发布新产品信息、客户慰问信息，维系稳定的客户关系。最后，企业可以通过该平台实现会议通知、公文流转等内部管理职能。

2、掌翼 MAS

掌翼 MAS 即掌翼移动应用管理平台（Zyer Mobile Administrator System）协助企业原有业务系统实现无线应用的接入工具。通过在集团客户（主要为拥有完备企业信息系统的企业）内部部署掌翼移动应用管理平台，为集团客户提供基于移动终端（包括短信、彩信、网信、手机客户端等）的信息化应用服务。



图：掌翼-MAS 界面图片

掌翼 MAS 采用安全加密技术及标准运营商协议与行业网关进行数据通信，有效的保证了企业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掌翼 MAS 可单独部署于企业或集成商局域网中，通过管理平台可对企业的组织机构、用户、特服号、流量限制、计费策略等进行管理，另外系统还包括发送任务管理、电话簿、短信查询、统计报表、站内消息等功能。

3、掌翼云助理

掌翼云助理是公司推出的一款移动信息应用管理平台，通过在手机上安装应用程序，实现手机终端上查询本单位或者本系统的通讯录，并支持查询结果二次操作，可以直接拨号和发送短信，满足与本单位或本系统人员进行实时语音、信息传递与交互的需求。

业务主要功能:

(1) 独立的手机 App 应用，与手机系统集成。独立的手机安装程序，可直接下载安装，提供界面操作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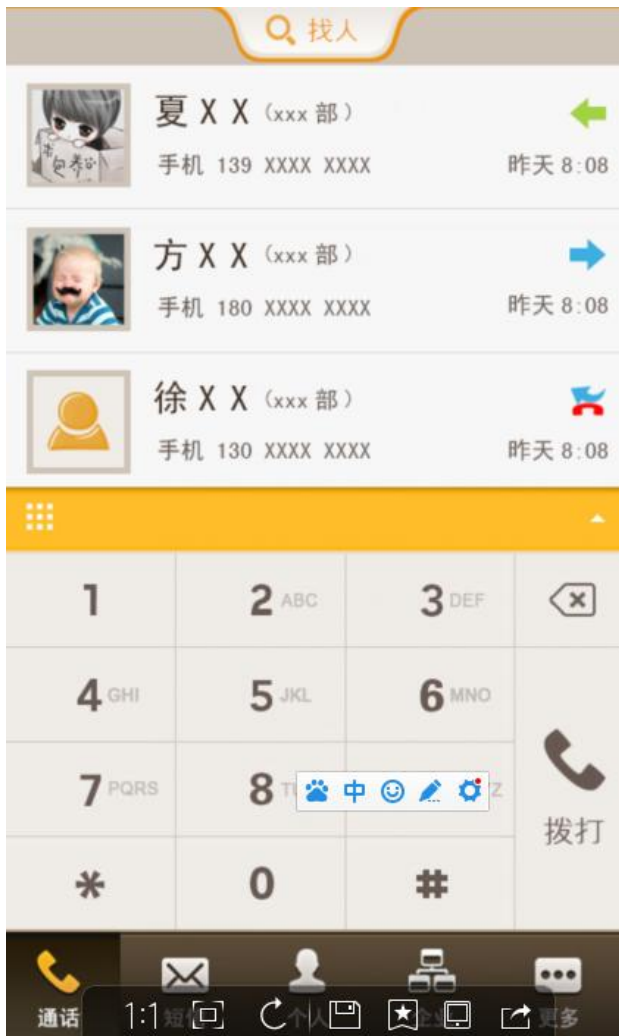
(2) 支持部门多级索引。按照企业的组织架构进行分级展示，方便使用者查找人员。

(3) 支持岗位排序。可按照人员的岗位或职位，进行排序显示。

(4) 支持部门、姓名、手机多条件模糊查询。可根据多条件进行联合查询，精准定位需要查询的人员信息。

(5) 集成手机原生的电话、短信功能。可在通讯录界面中直接进行拨打电话和发送短信。

(6) 可通过后台管理系统对通讯录进行增删修改，手机客户端访问时通讯录信息自动更新。



图：掌翼-云助理界面图片

4、流量猫

“流量猫”是公司为全网手机用户打造的一款专业流量服务平台，集流量提醒、流量补给、流量推荐、积分兑换等多种流量服务于一体，为用户坚守每兆流量。首创“赚豆换流量”概念，使用户通过认识好友、完成趣味任务的方式轻松赚取积分，实现随时随地免费领流量。



图：流量猫界面图片

流量猫创新了一种商业模式，迎合了流量经营互联网化趋势，成为流量交易的平台。其通过后向合作满足了前向用户对于流量的需求，同时依托海量三网用户为后向客户提供了增值服务，巧妙的将运营商、移动互联网企业、三网手机用户以及线下商家四方串联起来。流量猫采用“做任务、获取虚拟货币、兑换奖品”的方法，吸引用户赚取流量、消费流量，从而带动运营商的户均流量值，提升后向业务收入，同时起到推广移动互联网产品以及宣传线下商家的作用。

目前，公司与安徽电信合作，在安徽电信网络平台上运营该产品（与安徽电信合作，将该应用命名为“流量大爆炸”），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

5、系统集成服务

系统集成服务指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各种信息、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公司系

为客户提供综合布线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楼宇数字可视对讲系统等系统集成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包括方案设计和咨询、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系统集成等。

综合布线系统系按标准的、统一的和简单的结构化方式编制和布置建筑物内各种系统的通信线路，使话音设备、数据设备、交换设备及各种控制设备与信息管理系统连接起来，同时也使这些设备与外部通信网络相连。

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可以通过遥控摄像机及其辅助设备（镜头、云台等）直接观看被监视场所情况，同时还可以与防盗报警系统等其它安全技术防范体系联动运行，提高防范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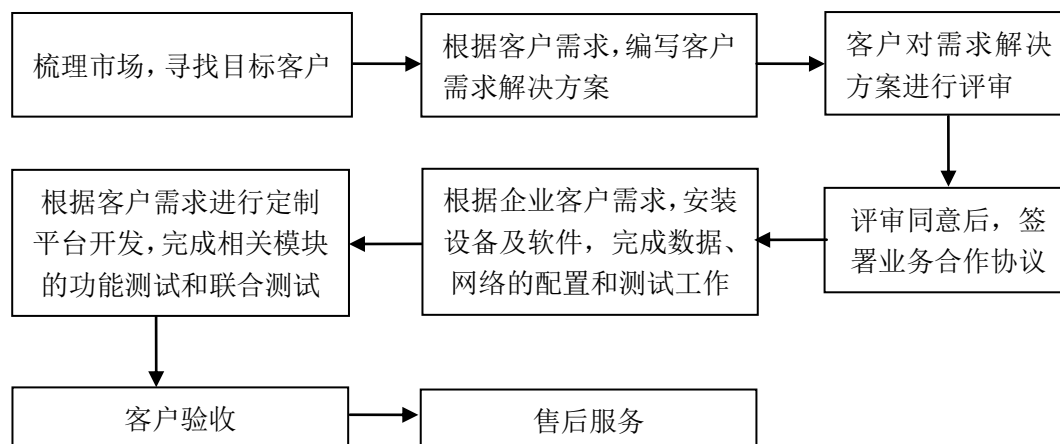
楼宇数字可视对讲系统安装在住宅小区、单元楼、写字楼等建筑或建筑群，用图像和声音来识别来访客人、控制门锁及遇到紧急情况向管理中心发送求助、求援信号，管理中心亦可向住户发布信息的设备集成。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市场开发流程

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方面，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代理销售。直接销售即公司业务人员直接面对企业客户进行销售，缔结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向企业客户销售以短信发送业务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代理销售模式即公司发展下级代理商，向下级代理商销售短信发送业务的使用权，下级代理商再开发企业客户，企业客户利用公司的短信通道发送短信。公司与代理商之间就短信发送数量进行结算。

具体市场开发流程如下:



移动互联网业务方面, 伴随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以及手机等移动终端的兴起和智能化, “信息消费” 逐渐成为市场新趋势。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开发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 如公司已开发的 App: 掌翼汽车、掌翼云助理、流量猫等。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客户主要为互联网应用开发商。公司通过直销方式寻找应用开发商, 如通过参加网络联盟、直接上门拜访、电话营销等方式对接应用开发商相关部门, 洽谈合作意向。应用开发商根据所需要推广的 App, 考察公司在区域市场的地位、产品用户量等情况, 沟通初步合作方案。初步方案确定后, 公司对应用开发商的 App 进行安全性测试, 待测试合格后, 签订合作协议, 将应用开发商的 App 上架到公司的应用平台。

为运营推广公司的移动互联网应用,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移动互联网应用运营团队, 职责包括 (1) 应用产品的更新维护, 包括公司应用产品信息及时更新维护、合作方信息更新维护。(2) 商业活动组织。包括配合运营商的活动策划, 通过运营商渠道对公司应用产品进行宣传推广; 与应用开发商、线下商家策划营销活动。(3) 宣传推广。通过运营商协助推广、应用商店、免费使用、微博营销、微信营销等方式开展宣传推广。

产品运营中, 及时根据市场需求、用户体验、线上线下反馈等信息及时更新产品, 不断升级优化。现公司的应用产品可以做到每一到两周有新的升级、每一到两个月上线新版本。

（二）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主要为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的短信采购与日常办公采购。

短信业务供应商主要系各大电信运营商以及同行，双方签订长期框架协议，协议约定每条短信、彩信价格，不约定采购总额。一般采用后付款结算模式，即每月根据上月短信、彩信成功发送量对账后按双方协议价格进行结算。

公司日常办公采购主要为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办公用品等，统一由行政管理部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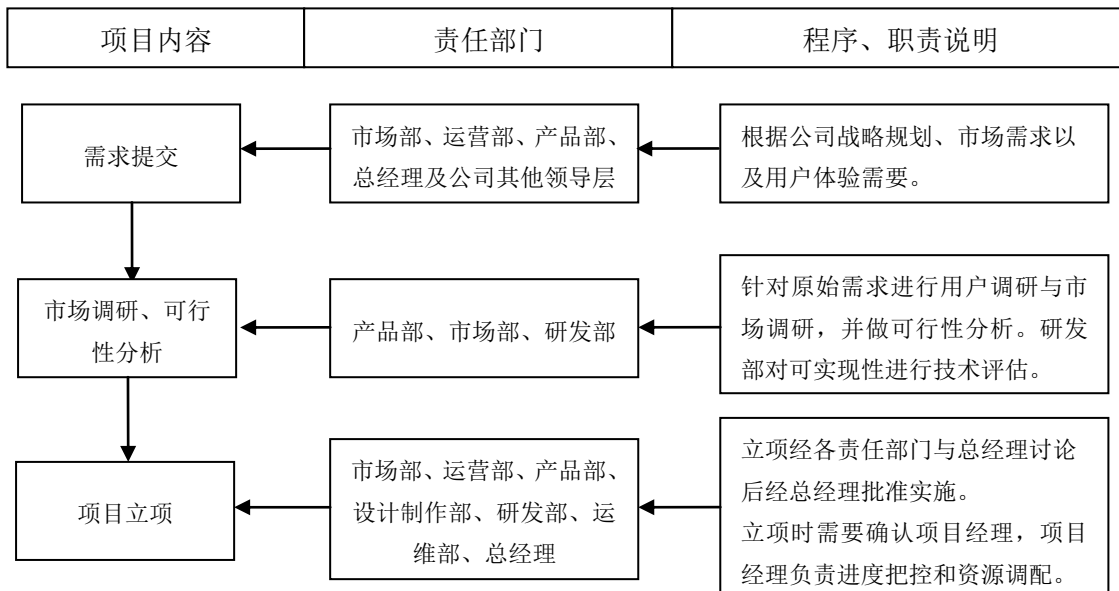
各部门在当月 25 日之前，按本部门次月需求填写《办公用品购买使用申请表》、《电脑及相关设备购买申请表》，行政管理部在收到申请表后 2 个工作日内对部门申购需求汇总初审，并报相关领导审批后，进行购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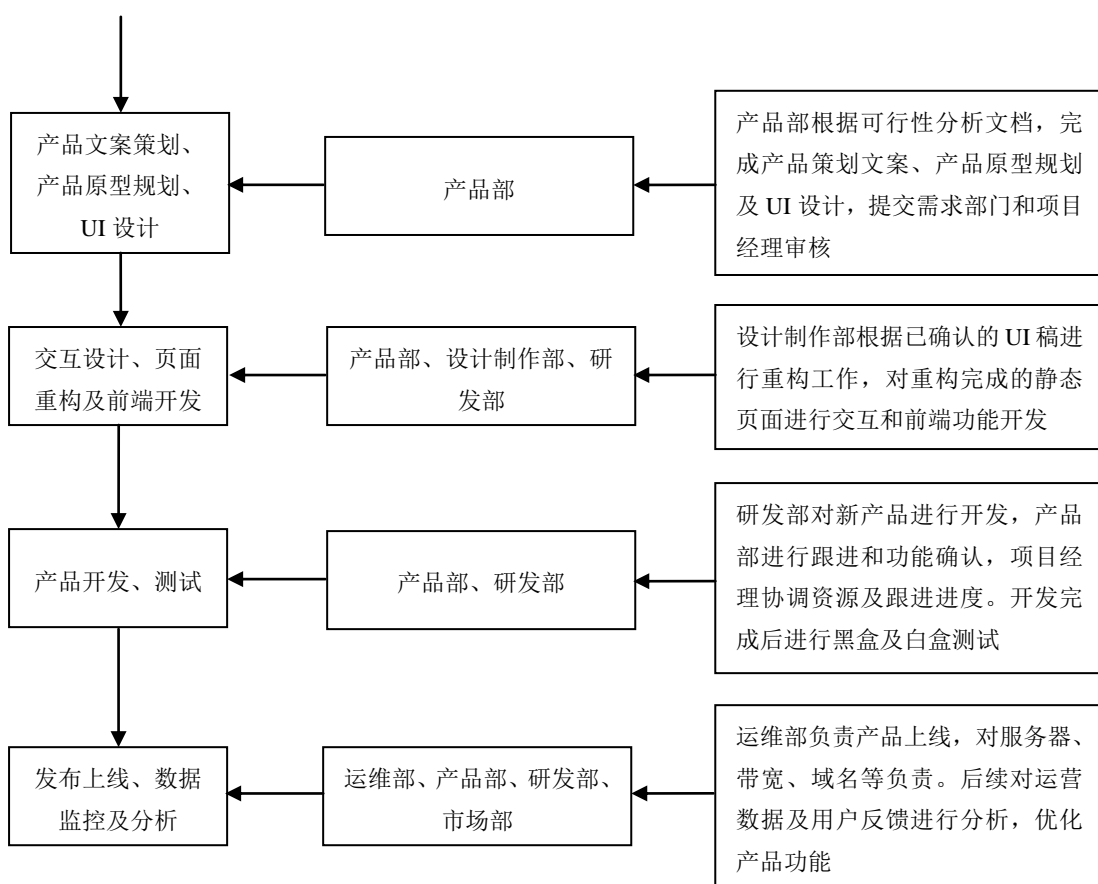
办公设备及用品购买后及时入库，并填写《办公用品（含电脑及相关设备）入库登记表》。设专人负责办公用品及电脑耗材的保管、发放与登记，发放与领用要填写《办公用品（含电脑耗材）领用统计表》。

（三）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部负责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测试评估等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工作；新产品上线的宣讲、推广；确保营销中心、客服中心、企划中心等部门及时了解产品最新动态；协助其他部门做好产品的技术服务工作。

公司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市场与用户需求确定产品研发计划。研发流程包括需求提交、可行性分析、项目立项、产品设计、产品开发与测试、发布上线与数据监控及分析。具体流程如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增值电信方面业务，业务内容包括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和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业务。公司共拥有19项软件著作权，从行业短彩信收发软件到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

1、行业短彩信收发软件方面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针对行业短信市场开发运营行业短信基础平台，在此基础上，可根据各个行业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出对应的行业版本和定制版本，定制的功能将以插件的方式跟基础平台进行对接。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有：

序号	技术	概念
1	分布式系统架构服务平台	支持分布式处理的系统,是在由通信网络互联的多处理机体系结构上执行任务的平台。

2	云计算技术数据分析平台	支持大范围分布式数据挖掘的设计和应用，有高可扩展性、海量数据处理能力、面向服务的优越性。
---	-------------	--

①分布式系统架构服务平台

分布式系统架构服务平台是由若干网络设备、服务器等组成的计算机集群系统。通过安装相应的软件，通过配置实现所需要的功能。它具有良好的扩展能力，可以根据不同需求，由几台服务器扩展到成百上千台服务器，可以由一个机房扩展到多个机房，实现分布式部署；平台通过集群技术，解决了高并发访问的负载均衡和服务器应用的高可靠性。同时该平台具有通用性，只需要根据业务需求，调整服务器角色的部署，即可实现上线服务，本公司多个在线运行项目均基于该平台部署。

②云计算技术数据分析平台

云计算技术是针对分布式数据挖掘的设计和应用，有高可扩展性、海量数据处理能力、面向服务的优越性。

通过对云计算技术的整合利用，使得公司所研发的移动信息软件平台在界面功能、通信模块、业务接口等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在界面功能方面，具有“功能稳定”、“界面人性化”、“操作便捷”的风格；在通信模块方面，基础通信层在原有平台的基础上，将三大运营商各协议的通讯模块分开处理，使其独立运行互不干扰；在业务接口方面，真正做到弹性、灵活、高效，满足客户各种业务需求，实现客户消息共享，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竞争能力，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

2、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方面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根据移动互联网领域的技术发展方向、市场和用户特点来开发适宜的应用产品，根据市场需求，自行组织应用产品的设计、程序开发、软件测试及推广策划等。通过公司的技术研发，可以为应用产品提供包括多媒体、即时通信、动态页面生成与展示等基础性功能支持；同时，面对市场上并存的多种移动终端平台，可以提供跨终端支持能力，根据各移动终端平台的软硬件环境进行定制，最

大程度满足各终端平台的要求。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有：

序号	技术	概念
1	应用发布平台	是为用户提供便捷的一站式软件挑选、下载、管理、更新、评价服务；为第三方软件商提供可靠、方便、快捷、高效的软件发布、销售和推广的分发平台。
2	iOS和Andriod客户端技术	支持当前主流系统的APP研发能力

(1)应用发布平台

应用分发平台技术主要是后端的能力平台技术，利用平台发布应用，供用户下载和升级。主要的技术指标和技术特点包括以下几点：

- ①灵活的自定义升级规则，可以实现各种情况下的升级需要。
- ②支持跨平台应用，应用发布平台已支持iOS、Andriod应用。
- ③客户端集成方便，平台提供客户端集成API，可以方便快捷接入平台。
- ④支持多种应用信息获取和接入，使得应用的下载管理简单方便。
- ⑤高效的下载性能，平台使用基于URL的前置分布式缓存机制，下载无需要直接访问应用分发平台，极大限度的提高了平台的性能。
- ⑥平台采用了基于分布式的算法，在资源使用方面，系统运行高峰时CPU使用能控制在10%以内。

(2)iOS和Andriod客户端技术

公司针对Android、iOS系统开发出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对信息查询、信息搜索、流量订购、应用下载等多个重要功能模块进行了开发。主要技术指标包括以下几点：

- ①平台兼容性。软件兼容从Android2.1平台、iOS6.0平台至更高版本的操作系统。
- ②多分辨率适配。软件UI界面竖屏显示，支持目前市面常见的分辨率。
- ③实时性。软件在运行时实时获取需要的数据，保证用户获取到的信息实时准确。
- ④可靠性。防止因概念、设计和结构等方面的不完善造成软件运行失效。

⑤缓存机制。为节约网络资源、提高数据加载速度，软件加入缓存机制缓存数据，在重复获取数据时可从缓存中读取，可以有效避免内存过度消耗导致系统和软件性能下降。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19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拓短信通用用户管理软件 v3.0	2010SR061168	一拓有限	2009/05/22	原始取得
2	第一短信通 Web 系统	2010SR033201	一拓有限	2010/01/01	原始取得
3	第一短信通 CRM 系统	2010SR033202	一拓有限	2010/03/03	原始取得
4	一拓短信通综合管理软件（C/S 版）V6.0	2010SR043335	一拓有限	2010/03/03	原始取得
5	一拓短信通综合管理软件（B/S 网页版）V6.0	2010SR043654	一拓有限	2010/01/01	原始取得
6	一拓号码魔方软件 V2.0	2010SR062749	一拓有限	2010/02/20	原始取得
7	一拓电信行业短信网关管理软件 V1.0	2011SR060725	一拓有限	2011/03/01	原始取得
8	一拓移动办公管理软件 V1.0	2011SR060636	一拓有限	2011/05/09	原始取得
9	掌翼信使软件 V2.0	2012SR024632	一拓有限	2011/11/07	原始取得
10	一拓短信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12SR109671	一拓有限	2012/05/07	原始取得
11	掌翼汽车软件 V1.0	2012SR115442	一拓有限	2012/08/31	原始取得
12	掌翼二维码电子签到系统 V1.0	2012SR115324	一拓有限	2012/06/25	原始取得
13	掌翼网信软件 V1.0	2013SR160575	一拓有限	2012/06/01	原始取得
14	掌翼云助理软件 V1.0	2014SR019477	一拓有限	2013/11/01	原始取得

15	掌翼爱流量软件 V1.0	2014SR021373	一拓有限	2013/07/05	原始取得
16	掌翼移动 App 分发平台软件 V1.0	2014SR037248	一拓有限	2013/11/01	原始取得
17	掌翼手机防盗软件 V1.0	2014SR037207	一拓有限	2013/12/02	原始取得
18	掌翼微客软件 V1.0	2014SR048009	一拓有限	-	原始取得
19	流量猫软件 V3.0	2014SR123047	一拓有限	2014/08/19	原始取得

注：公司正在办理上述软件著作权的权属变更。

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2项软件登记产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	申请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一拓短信通综合管理软件（B/S 网页版）V6.0	皖 DGY-2010-0223	一拓有限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12/24	五年
2	一拓短信通综合管理软件（C/S 网页版）V6.0	皖 DGY-2010-0224	一拓有限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12/24	五年

注：公司正在办理上述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的权属变更。

3、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的并经核准注册的10项注册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标类
1		11679387	一拓有限	2014/04/07-2024/04/06	35
2		10230510	一拓有限	2013/01/28-2023/01/27	38
3		10084643	一拓有限	2012/12/14-2022/12/13	35

4		10084658	一拓有限	2012/12/14-2022/12/13	38
5	掌翼	9856337	一拓有限	2012/10/21-2022/10/20	38
6	掌优	9622748	一拓有限	2012/07/21-2022/07/20	38
7	光信	9618279	一拓有限	2012/07/14-2022/07/13	38
8	一拓	9421506	一拓有限	2012/05/21-2022/05/20	35
9	一拓	9421545	一拓有限	2012/05/21-2022/05/20	38
10		6952071	一拓有限	2012/04/14-2022/04/13	38

注：公司正在办理上述注册商标的权属变更。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安徽省通信管理局	2013.05.03	2016.07.14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04.11	2016.12.09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信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07.26	2016.12.09
4	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安徽省通信管理局	2012.04.06	2016.04.14
5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12.24	无
6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3.02.20	无
7	安徽省安全技术防	安徽省安全技术防范	2011.10.12	2015.09.30

	范行业资质等级证书	行业协会		
8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单位会员证书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0.10.08	无
9	安徽省通信行业暨互联网协会会员证书	安徽省通信行业暨互联网协会	2009.06.04	2014.06.04
10	2012 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移动互联网领域创新产品奖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	2012.12	无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表：截止2014年5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表

固定资产类型	金额（元）	比例（%）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337,071.85	10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9,159.00	18.79
运输工具	280,000.00	11.98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17,912.85	69.2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99,898.54	10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9,159.00	24.40
运输工具	275,566.64	15.3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85,172.90	60.29

其中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面积（m ² ）	他项权利
1	成套住宅	一拓有限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8110142768号	51.19	无
2	住宅	一拓有限	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6839号	28.19	无

(五) 员工情况

1、正式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有 55 名员工，年龄、学历及专业分布如下所示：

(1) 年龄结构

公司各年龄段人员及占比如下所示：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50 岁以上	0	0
40—50 岁	0	0
30—40 岁	11	20.00
30 岁以下	44	80.00
合计	55	100.00

(2) 学历结构

员工学历结构如下所示：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3.64
本科生	18	32.73
大专及以下	35	63.63
合计	55	100.00

(3) 按专业分布

员工任职按专业分布结构如下所示：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
技术研发人员	25	45.45
营销人员	9	16.36
管理人员	21	38.19
合计	55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持股比例 (%)
1	武明根	33	曾任香港 ICON 公司项目主管、广东进鼎集团技术总监、一拓有限技术总监、兼任飞动无线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一拓总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飞动无线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一拓总经理。	16.50
2	宛红民	36	曾任安徽商信信息技术软件工程师、北京万家在线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南京晓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现担任公司研发center 经理、监事会主席。	-

3	于腾飞	26	曾任南京大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安徽晖吉软件有限公司高级架构工程师。现为研发高级工程师。	-
4	张兵	26	曾任南京瑞玥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合肥晖吉软件有限公司高级架构工程师。现担任研发高级工程师。	-
5	丁保钱	33	曾任安徽银瑞林国际大酒店信息管理部经理、上海英孚思为计算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安徽晖吉软件有限公司高级技术工程师。现担任研发高级工程师。	-

一拓通信人员结构中，技术研发人员占比45.45%，年龄结构在30岁左右，具备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开发等教育背景，符合信息服务行业的人员构造特性。人员结构与一拓通信业务相匹配。

一拓通信高级管理人员中，由管理、技术、销售、财务等方面人员构成，涉及到公司的技术研发、市场开发以及内部管理，相互之间具有互补性。

根据公司商业模式，一方面需要具备持续的研发能力，另一方面需要开发各类集团短彩信客户以及对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公司技术研发人员与营销人员占比超过60%，符合一拓通信的商业模式。公司人员之间存在互补。

3、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内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移动互联网业务、系统集成业务等，其中移动互联网业务自2013年开始运营，2014年1-5月收入已超过去年全年，呈现出快速成长性。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信息服务业务	5,067,713.53	25,779,180.80	16,283,292.03
系统集成业务	732,559.33	4,340,389.48	2,039,023.83

移动互联网业务	1,559,002.58	1,305,875.42	-
广告业务	805,081.30	-	-
其他业务	184,466.02	213,203.62	-
合计	8,348,822.76	31,638,649.32	18,322,315.86

注：公司信息服务业务收入是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收入，系由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方面的软件产品实现的收入；系统集成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系统集成工程业务产生的收入，因为系统集成业务垫资多、收益低，且不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已决定从2014年开始逐渐淘汰该项业务；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开发运营的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流量猫”系列产生的收入；广告业务收入是子公司开展广告业务产生的收入，因业务量较小，未在业务部分单独披露；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呼叫业务收入和软件开发业务收入。

（二）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4年1-5月份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894,347.11	10.71
安徽口子酒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00	7.19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57,791.83	6.68
安徽省皖北煤电恒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604.21	6.39
炫彩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575.96	5.40
前五名客户合计	3,036,319.11	36.37

2013年度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9,072,446.06	28.68
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	3,878,880.04	12.26
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	1,188,836.16	3.76
合肥市福彩彩票中心	1,156,000.00	3.65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46,703.25	3.62
前五名客户合计	16,442,865.51	51.97

2012 年度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 比重（%）
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	1,255,067.40	6.85
合肥市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委员会办公室	1,237,500.00	6.75
安徽皖北煤电恒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8,316.51	3.87
合肥百盛逍遥广场有限公司	644,964.00	3.52
安徽奥讯广告有限公司	623,179.00	3.40
前五名客户合计	4,469,026.91	24.3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系向电信运营商分支机构以及同行采购短信通道资源。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4 年 1-5 月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 重(%)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3,204.41	10.12
山西大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0	6.7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107,233.41	2.07
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	88,018.86	1.7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34,611.60	0.6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103,068.28	21.33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 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2,663,278.28	11.2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726,770.19	3.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408,375.66	1.72
北京红树科技有限公司	369,829.17	1.56

上海森坤广告有限公司	299,717.45	1.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467,970.75	18.82

201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316,510.35	2.4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分公司	150,563.00	1.1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公司	65,047.00	0.50
北京恒盈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2,087.00	0.25
北京红树科技有限公司	31,765.43	0.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95,972.78	4.5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都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单笔合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包含框架合同）如下：

1、采购合同

（1）2014 年 1 月，飞动无线与安徽新浪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网络广告发布合同》，约定在新浪网安徽站投放网络广告，合同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金额 141.12 万元，合同正在履行中。

（2）2013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签订《集团客户通信及信息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通信服务与移动信息化方面开展合作，合作产品及服务包括语音类产品、G3 产品、数据类产品、互联网及专线类业务、集团信息化解决方案等方面。协议仍在履行中。

2、销售合同

（1）2013 年 12 月 10 日，飞动无线与安徽口子酒营销有限公司签订《安徽口子酒营销有限公司广告发布合同》，约定飞动无线代理发布口子系列酒产品的媒体广告投放事宜。合同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告

投放总额为人民币 190 万元。合同正在履行中。

(2) 2011 年 9 月 5 日，公司与合肥市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委员会办公室签订《移动信息业务合作协议》，约定公司为其提供移动信息业务的有偿发送服务。协议为框架协议，已履行完毕。

(3) 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与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短信平台商务合作协议》，约定公司为其提供短信平台系统开发及提供通道资源服务。合同有效期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协议为框架协议，有效期已过，合作仍持续按协议执行。

(4)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签订《流量经营用户辅导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开展低流量智能机 3G 用户辅导工作，提升智能机用户上网流量。合作期限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7 月 1 日。协议为框架协议，已履行完毕。

(5) 2013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流量经营用户辅导合作协议》，有效期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协议为框架协议，已履行完毕。

(6) 2012 年 6 月，公司与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签订《安徽省省级特色专区渠道支撑服务协议》，约定公司为其提供天翼视讯（手机）“全能看”安徽专区的渠道支撑服务，包括省内业务发展、日常运营维护、视频内容整合等。合作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协议为框架协议，已履行完毕。

(7) 2014 年 3 月 25 日，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签订《流量大爆炸业务合作运营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合作运营“流量大爆炸”业务，为电信手机用户提供流量产品订购、流量提醒、应用下载等移动互联网新业务。协议为框架协议，正在履行中。

(8) 2011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签订《工程分包施工合同书》，合同期间自 2011 年 1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0 日，合同金额 1,546,958 元；2011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签订《工程分包施工合同书》，合同期间自 2011 年 2 月 2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合同金额 682,201.32 元；2012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签订《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书》，合同期间自 2012 年 1 月 10 日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合同金额 713,304 元。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3、租赁合同

2013 年 1 月 21 日，一拓有限（丙方）与合肥市蜀山区新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甲方）、合肥蜀山高科园区发展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合肥（蜀山）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招商入园暨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甲方招商丙方入驻合肥蜀山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乙方将合肥蜀山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办公楼宇（三期）1 号楼第 6 层 E、F、G 区域租赁给丙方作为呼叫中心、电子商务应用、移动互联网服务运营及日常办公使用；房屋总建筑面积 3382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5 年，自 2013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止；租金每月按 15 元/平方米，在租赁期限可享受两免两减半的租赁政策。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的商业模式

集团客户短彩信业务是公司根据集团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涵盖定制开发、业务集成、运营支撑和客户关系管理等服务，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短彩信收发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一方面，公司与电信运营商或同行合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运营商或同行采购通道资源并支付通道费用。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直销、代理的方式开发各类行业客户，企业客户通过公司的移动信息服务平台向终端用户提供短信发送、客户维护等服务，公司根据企业客户短信发送数量向企业客户收取业务收入。盈利来源于两者之间的差价。

（二）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商业模式

移动互联网服务是公司作为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商，兼具应用开发商与应用发行商的角色，一方面为电信运营商提供基于 iOS、Android 等操作系统的平台开发和运营支撑；另一方面，自主发行、运营推广公司开发的应用产品，包括品牌产品定位、移动应用策划、技术解决方案的制定及终端制作等，对产品的质量、

内容、展现形式进行把控,并能根据市场变化和渠道特点对产品进行完善和改进。目前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来源于与安徽电信合作的“流量大爆炸”产品。此种方式下,公司通过“做任务、获取虚拟货币、兑换奖品”等多种方法推广运营产品,吸引用户人气,同时起到推广其他应用开发商开发的 App 以及宣传线下商家的作用。用户通过公司应用产品下载使用其他开发商开发的 App,公司根据用户的下载使用情况向应用开发商收取费用。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I6319 属其他电信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业务分为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是指提供公共网络基础设施、公共数据传送和基本话音通信服务的业务。增值电信业务,是指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电信与信息服务的业务,其实现的价值使原有网络的经济效益或功能价值提高。

根据《电信业务分类目录》以及公司的业务性质,公司所属行业为增值电信行业中的移动信息服务行业。

2、行业的监管体制

增值电信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和各地通信管理局。

工信部是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职责为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推进工业、通信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等。

工信部下设电信管理局，主要职责为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实行监管，提出市场监管和开放政策；负责市场准入管理，监管服务质量；保障普遍服务，维护国家和用户利益；拟订电信网间互联互通与结算办法并监督执行；负责通信网码号、互联网域名、地址等资源的管理及国际协调；承担管理国家通信出入口局的工作；指挥协调救灾应急通信及其它重要通信，承担战备通信相关工作。

各地通信管理局贯彻执行通信行业管理政策法规，监测分析各地通信业运行态势并发布引导信息，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依法监督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规范市场经营行为。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是由通信运营企业、信息服务、设备制造、工程建设、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等通信产业相关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组成行业自律组织。其主要职责为根据国家有关通信和信息化发展的政策和要求，结合通信发展实际，研究分析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提供通信行业、企业咨询服务；协调通信企业与企业之间的关系，促进行业自律，创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维护通信行业企业合法权益，促进通信业健康和谐发展。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目前，行业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法律法规	发布日期	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00年9月25日	为规范电信市场秩序，维护电信用户和电信业务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电信业的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001年2月4日	为加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	2003年1月9日	为规范管理和合理使用电信网码号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制定本办法。
《电信服务规范》	2005年3月13日	提高电信服务质量，维护电信用户的合法权利，保证电信服务和监管工作的系统化和规范化。

《移动通信系统及终端投资项目核准的若干规定》	2005年2月19日	规范国家特殊规定的移动通信系统及终端投资项目核准活动，促进移动通信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关于印发《第三代移动通信服务规范（试行）》的通知	2009年4月20日	为支持第三代移动通信发展、满足电信业务市场的需要，对第三代移动通信业务服务质量和通信质量提出了规范性要求。
《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办法》	2009年4月24日	加强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保障电信网络运行稳定可靠，促进电信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4月10日	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加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2006年8月29日	网络和通信技术、信息技术应用被列为未来5-15年发展的重点。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年10月10日	立足国情，明确发展重点方向和主要任务，努力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3月	将“增值电信业务平台建设”列为信息产业中鼓励发展的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3月16日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云计算、高端软件、信息服务等。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2011年1月28日	通过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等一系列优惠政策和激励性措施，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2011年12月12日	将“信息技术服务”列为重点推进高技术服务业加快发展的八个领域之一。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5月4日	积极推动信息通信技术与传统工业技术深度融合，将“全面深化信息服务应用”列为发展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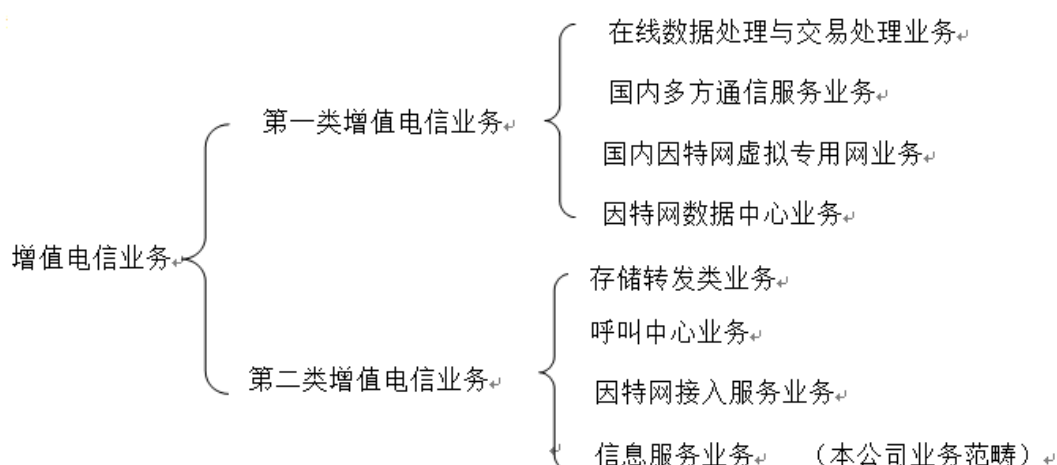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2012年6月28日	增强信息产业核心竞争力，加快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基础软件、嵌入式软件、工业控制系统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7月9日	推进信息技术创新，带动我国信息产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十二五”期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20%以上。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	2012年6月	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电信建设。鼓励民间资本以参股方式进入基础电信运营市场。支持民间资本开展增值电信业务。
《“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2013年8月	综合利用有线、无线技术推动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融合发展，加快构建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

（二）市场规模

1、增值电信行业概述

（1）增值电信业务分类

根据《电信业务分类目录》，增值电信业务分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与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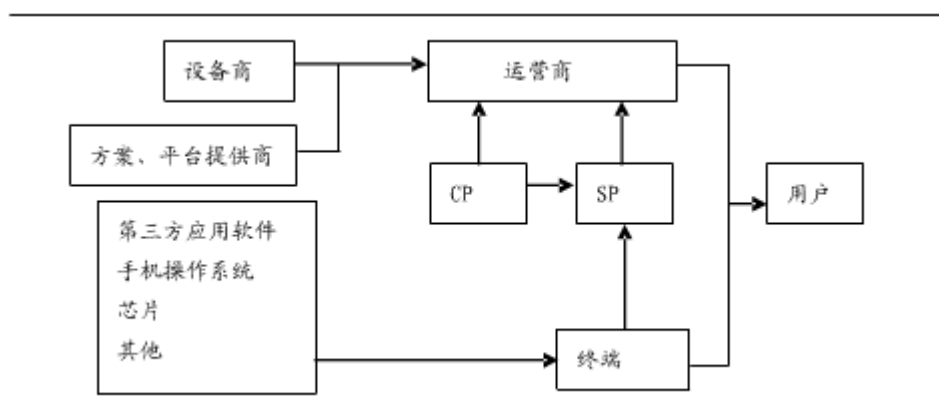
图：增值电信业务分类

信息服务业务是指企业通过信息采集、开发、处理和信息平台的建设，通过固定网、移动网、或因特网等公众通信网络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语音信息服务(声

讯服务)或在线信息和数据检索等信息服务所获得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内容服务、娱乐/游戏、商业信息、定位信息等信息服务。信息服务业务包括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移动信息服务和因特网信息服务。公司的业务是属于移动信息服务行业范畴。

(2) 增值电信业务产业链

在技术演进和市场发展的双重驱动下,增值电信业务产业链的参与者日益丰富,产业链逐步引入了 CP、SP 等可以提供内容资源的新成员,促使了增值业务在内容方面的日益丰富。



图：增值电信业务产业链

表：增值电信业务各环节概念

序号	环节	概念
1	设备商	为移动网络运营商提供包括空中接口、基础设施、路由器和交换机等各种网络设备及后续维护
2	方案、平台提供商	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集成化的网络设备与运营、业务运营、应用开发等综合商务解决方案和技术解决方案
3	运营商	主要负责运营和维护移动传输网络,加强管理,保障网络业务质量
4	CP(内容开发商或应用开发商)	主要负责内容的聚集和内容的制作。包括收集所需要的内容以满足移动终端设备的需求,同时能够在移动网络上传输
5	SP(服务提供商或应用发行商)	主要负责开发移动数据业务,在使用移动网络运营商所提供的网络业务能力基础之上,从内容提供商或其他第三方合作伙伴处获得了内容或者信息后,通过各种组合处理和再开发,将之变为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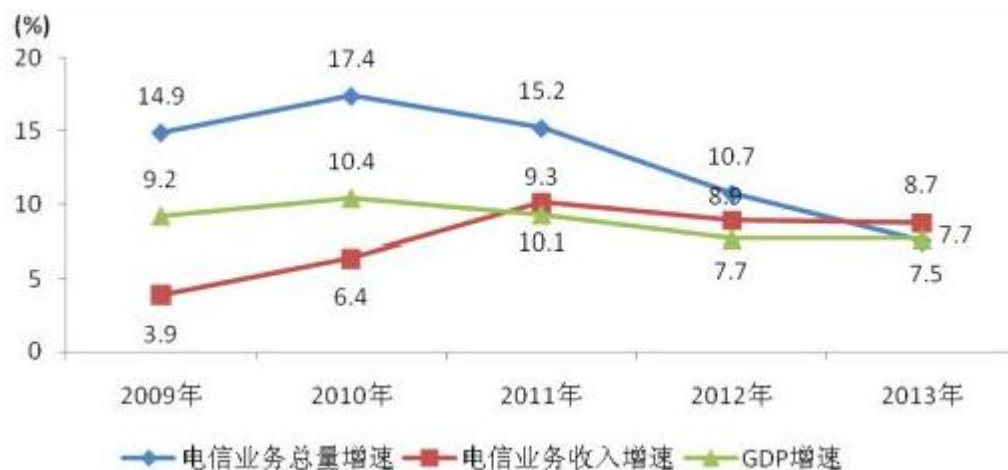
		够满足用户需求的、适合在移动网络上传送的数据应用产品
6	终端	负责开发和推广用户终端设备，保证用户能够使用移动数据业务

2、市场规模

(1) 我国电信业保持持续增长

2006年，国家发布《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将网络和通信技术、信息技术应用被列为未来5-15年发展的重点。在国家系列方针政策指引下，我国电信服务行业实现了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成为带动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根据工信部《2013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¹：2013年，电信业务收入实现11689.1亿元，同比增长8.7%，连续三年高于同期GDP增速。电信业务总量实现13954亿元，同比增长7.5%。



图：2009-2013年电信业务总量与业务收入增长情况

根据《2014年6月份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²：2014年1-6月份，全国电信业务总量累计完成8619亿元，同比增长15.1%。

(2) 移动电话客户的持续增长

2013年，全国电话用户净增10579万户，总数达到14.96亿户，增长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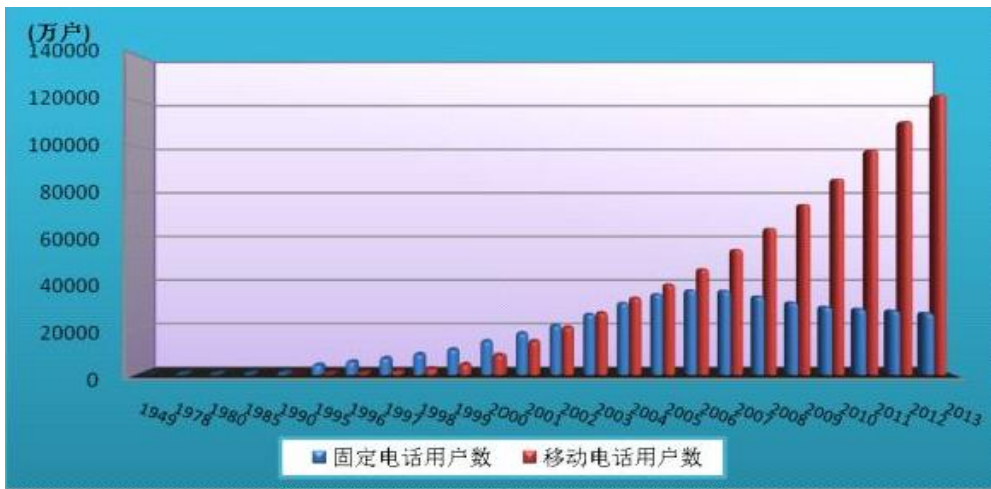
¹工信部.2013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EB/OL].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1294132/n12858447/15861120.html>.2014年1月23日

²工信部.2014年6月份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EB/OL].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1294132/n12858447/16074357.html>.2014年7月18日

电话普及率达 110 部/百人。其中，移动电话用户净增 11695.8 万户，总数达 12.29 亿户，移动电话用户普及率达 90.8 部/百人，比上年提高 8.3 部/百人。



图：1949-2013 年固定电话、移动电话用户发展情况

2014 年 1-6 月份，移动电话用户净增 3132 万户，为上年同期净增数的一半，总数达到 12.60 亿户。移动电话普及率达 92.6 部/百人，比上年末提高 2.3 部/百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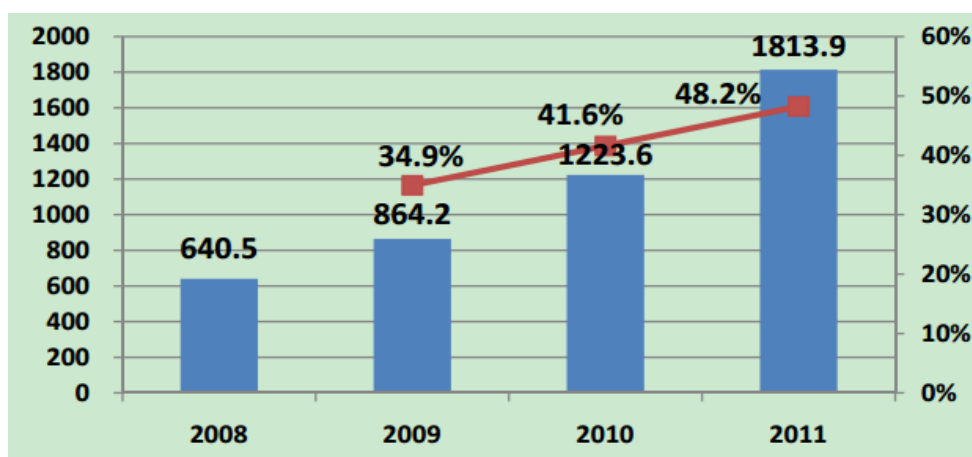
图：2012-2014 年 2G 用户和 3G 用户净增比较

(3) 我国增值电信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近年来，全球电信市场正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基础话音业务增长趋缓，而增值电信业务市场迅速扩大。传统电信业务的内涵和外延逐渐扩大，正在加快向信息通信行业方向转变。增值电信业务的发展已成为实现电信业持续发展的强大动力。

2004 年以来，我国增值电信业务高速增长，增长速度远高于电信业务总体

增长速度，增值电信业务收入在电信业务总收入中所占的比例也在逐年提高。2011 年增值电信业务整体实现收入 3796 亿元，其中增值电信企业收入规模达到 1814 亿元，同比增长 48.2%；基础电信企业的增值业务收入规模达到 1982 亿元。增值企业业务收入增速超过同期 GDP 增速 39 个百分点。与基础电信业 10% 的年度增速相比，增值业务收入增速也超过约 38 个百分点¹。



图：2008-2011 年增值企业业务规模和增速

2014 年 1-6 月份，基础电信企业话音业务收入实现 2556.3 亿元，同比下降 2.7%，比上年同期增速下降 3.6 个百分点。非话音业务收入实现 3401 亿元，同比增长 12.8%，比上年同期增速回落 4.3 个百分点，占电信业务收入的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53.4% 提高至 57.1%。增值电信业务的快速发展也相应会促进移动信息业务的快速成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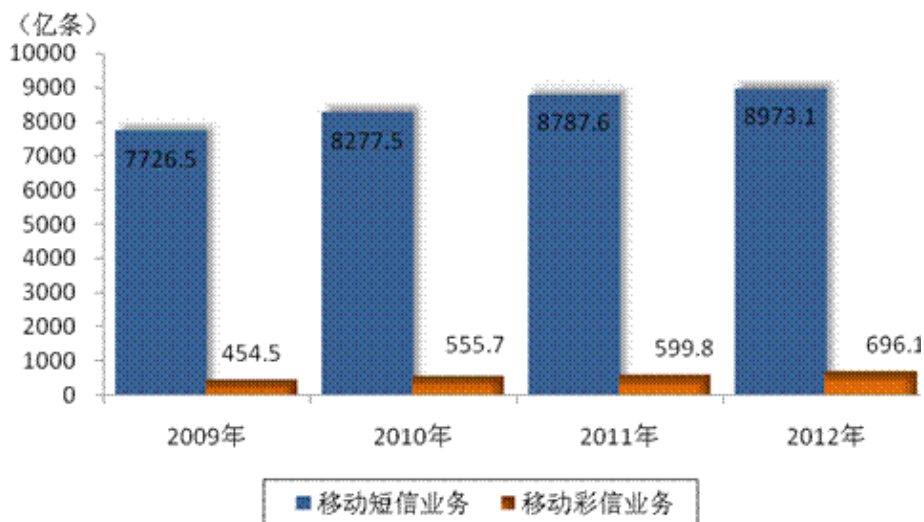
(4) 移动短信业务进入健康规范阶段

根据《2012 年全国电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0 年，全国移动短信发送量达到 8277.5 亿条，移动彩信业务量达到 555.7 亿条；2011 年，全国移动短信发送量达到 8787.6 亿条，移动彩信业务量达到 599.8 亿条；2012 年，全国移动短信发送量达到 8973.1 亿条，移动彩信业务量达到 696.7 亿条²。

¹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 增值电信业务发展白皮书[[EB/OL]. <http://www.catr.cn/>. 2012 年 9 月

² 工信部. 2012 年全国电信业统计公报[EB/OL].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1293907/n11368223/15133214.html>. 2013 年 1 月 24 日



图：2009-2012 年移动短信和彩信业务发展情况

2013 年，工信部开展全国网站备案及垃圾短信治理专项行动，关停多个垃圾短信群发和垃圾短信个人发送号码，标志着国内移动短信业务在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后进入一个健康规范的新阶段。同时，微信等 OTT 业务对传统短信、彩信业务出现替代效应。2013 年，移动短信发送量为 8916.7 亿条，下降 0.63%¹。

在信息化建设进程不断加快的大背景下，社会各行各业及企业集团用户、政府管理部门都希望通过加快自身信息化建设，来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客户关系管理、提供民生服务等。短消息服务因其价格低廉、使用方便、信息传递准确及时、存储转发离线通信等优点，能够有效满足气象、交通、公安等政府部门与一些企业集团对随时随地传递和处理信息的需求。移动短信在经过规范健康后，也会随着市场需求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5) 移动互联网的兴起促进移动信息业务的快速增长

伴随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以及手机等移动终端的兴起和智能化，人民的衣食住行等事务以及娱乐、社交等需求都逐步转移到手机等移动终端。根据《2014 年 6 月份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截至 2014 年 6 月份，移动宽带用户（即 3G 和 4G 用户）总数达到 4.85 亿户，占移动电话用户的比重达 38.5%，平均每月提高 1 个百分点。随着 3G、4G 网络的规模化发展和智能移动终端的普及，手机智能化、移动互联网化的发展趋势愈加突显，带动移动信息业务乃至增值电信业务的

¹工信部.2013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EB/OL].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1294132/n12858447/15861120.html>.2014 年 1 月 23 日

快速增长。

①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保持高速增长

2013年，移动互联网流量达到132138.1万GB，同比增长71.3%，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到139.4M，同比增长42%。其中手机上网是主要拉动因素，在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的比重达到71.7%。移动互联网用户月户均ARPU值同比增长47.1%，达到20.4元/月·户。



图：2009-2013年移动互联网流量发展情况比较

2014年1-6月份，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8.67亿G，同比增长52.1%，是移动话音通话量增速的25倍。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到175M，同比增长44.7%，2014年以来平均每户每月多使用6M流量。作为主要拉动因素，手机上网流量达7.28亿G，同比增长93.2%，在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中的占比达到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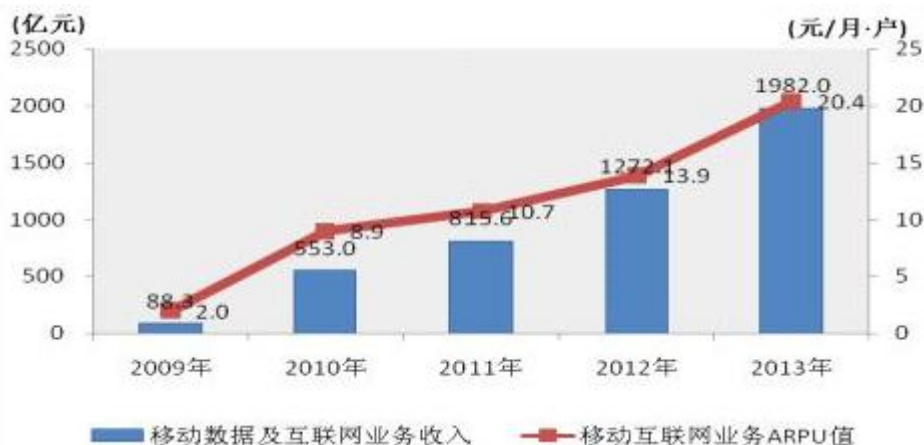
②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层出不穷

移动终端应用产品的层出不穷与移动终端数量快速增长相呼应，为消费者提供更人性化更丰富的服务，迅速壮大移动互联网应用的市场规模。在移动终端功能日益同质化的情况下，终端搭载的各种业务应用成为吸引用户的制胜法宝。截止2012年12月底，苹果应用商店App Store的应用数超过77.5万个，下载次数累计超过400亿次，其中有200亿次在2012年产生；谷歌应用商店Google Play应用数也超过70万个，下载次数累计超过250亿次，其中有150亿次在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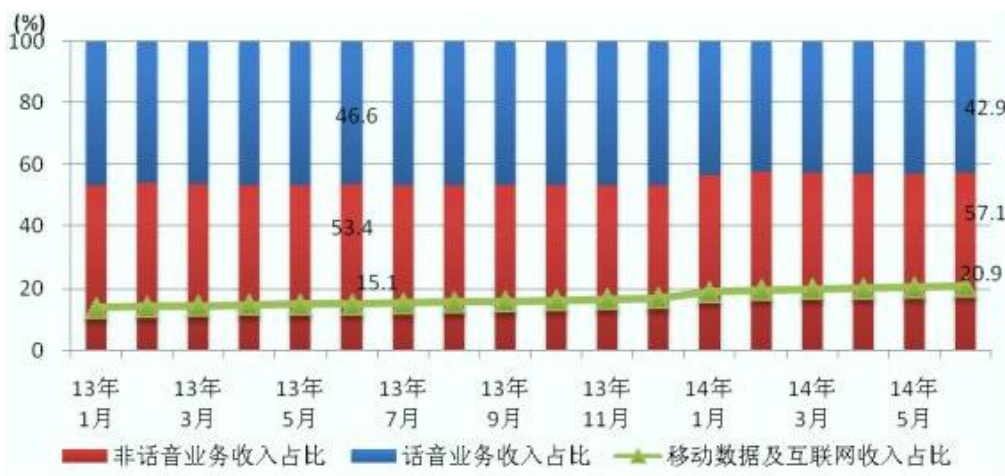
年产生¹。除主流操作系统应用商店外，国内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运营商自建的应用商店与第三方应用程序商店也快速兴起，多方面满足市场需求。

③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增长迅速

2013年，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达1982亿元，自2009年以来，平均每年增长117.66%。



2014年1-6月份，基础电信企业话音业务收入实现2556.3亿元，同比下降2.7%，比上年同期增速下降3.6个百分点。非话音业务收入实现3401亿元，同比增长12.8%，比上年同期增速回落4.3个百分点，占电信业务收入的比重由去年同期的53.4%提高至57.1%。其中，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实现1246.9亿元，同比增长46.4%，占电信业务收入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15.1%提高至20.9%，对电信业务收入增长贡献达到125.6%，创下历史最高水平。



¹ 路博.移动互联网核心应用的发展趋势研究[J].现代电信科技,2013,6(06):28-30.

图：2013年-2104年各月语音、非语音、移动数据业务收入占比情况

3、行业壁垒

(1) 市场准入门槛

我国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公司必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根据《电信条例》和《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申请企业的经营合法性、注册资金规模、企业信誉、专业人员配备、技术水平等情况进行综合考虑。另外，若开通增值业务还必须向电信运营商提起业务接入申请。因此，企业进入增值电信业务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准入门槛。

(2) 与基础运营商的良好合作

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利用向基础运营商采购或者租用的基础通信资源对外提供增值电信业务，在产品定价、业务推广、运营体系对接等方面需要与基础运营商协商确定。因此，需要能够与基础运营商建立并保持良好合作关系。

(3) 企业信誉

由于电信服务产品的无形性，用户选择和购买时往往把电信服务企业的品牌和信誉作为一个重要的因素考虑，而信誉和品牌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得到客户的了解和认可。

行业主管部门在进行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审批和年检时，重视企业在电信业务经营活动中所建立的品牌和信誉。具备良好信誉的企业更容易获得相关应用领域的市场准入。

(4) 技术壁垒

信息通信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从事移动信息服务企业需要在数据处理能力、系统稳定性、业务综合管理能力和数据安全性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技术水平和快速的服务响应能力。其中移动互联网终端应用开发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并且移动终端设备在操作系统、屏幕尺寸等各个方面均存在不同，这要求应用开发商需要熟悉多种移动终端的操作系统平台的技术开发，并进行多种终端的适配移植。同时，由于移动终端应用产品的开发主体较多，竞争较为激烈，用户对应用

的品质要求日益上升。这要求应用开发商具有专业的技术开发实力，持续跟踪新技术的发展，不断更新以满足市场需要。新进入的企业难以迅速掌握跨平台的技术开发，也难以保障应用的品质。

(5) 人才壁垒

移动信息服务软件的开发需要熟悉行业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复合型人才，在运营推广环节则需要熟练掌握行业客户需求、产品特点、熟悉电信与互联网增值业务模式及用户心理行为等多方面知识的综合性人才。作为一个技术不断创新并高速发展的新兴行业，目前，国内从事移动信息服务特别是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的高端专业人才较为紧缺，相关的专业培训和教育市场也尚未成熟，这就需要企业在日常业务开展中逐步培养满足需要的高素质、综合性人才。

4、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信息产业部 2006 年 5 月发布的《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将网络和通信技术、信息技术应用被列为未来 5-15 年发展的重点。

国务院 2011 年 3 月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将“增值电信业务平台建设”列为信息产业中鼓励发展的业务。

工信部于 2012 年 4 月颁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将“新兴信息技术服务”列为发展重点之一：“依托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卫星导航通信系统等信息基础设施，大力发展数字互动娱乐、数字媒体、数字出版、移动支付、位置服务、社交网络服务等基于网络的信息服务。

具体产业政策见本章之“（一）行业概况”之“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国家出台的相关积极产业政策及适度开放的管制措施，为电信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和政策环境，推动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

(2) 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移动信息服务已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日常生活、休闲娱乐、商业

服务等方面得到广泛应用。“信息消费”渐成时尚，已是人们在满足温饱型的衣食消费后，追求精神生活质量、提高工作效率的一种必然。

随着“宽带中国”战略的加快实施，为移动信息业务的大发展奠定坚实的网络基础和用户基础；电信业对民营资本的适度开放，引入更多资本进入电信行业，促进产业资源的配置优化及效率提升；智能手机的日益普及，手机上网、支付模式的逐渐成熟，网络购物等新兴消费模式变得更加快捷和普及，移动互联网将成为移动信息业务发展热点及增长点。

（3）新技术革新为移动信息业务带来新的增长点

移动信息业务的发展以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不断进步为基础，宽带接入技术的广泛应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全面推广将不断丰富移动信息业务的服务内容，为移动信息市场提供更广阔的市场前景。

随着我国 4G 商用的正式开启，在更高宽带和更快速度的驱动下，将会极大地丰富和扩展已有的移动互联网和增值服务市场。可以预见，视频、游戏、位置服务等业务以及智能家居、智能交通、远程医疗等各类行业应用将会在高速网络的基础上得到大发展，消费者可以得到更快的网络体验，更高的通信质量，更丰富的应用，更优质的通信服务。

5、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高端人才的短缺

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需求较大。高端人才不仅需要具备专业的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知识，还需要具备深入的行业积累和综合管理能力，才能不断提炼客户需求、实现业务创新。行业所需的高端复合型人才需要较长时间的培养周期。

（2）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

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商通过与电信运营商合作经营的方式，向电信运营商的用户提供增值电信服务。服务通道由运营商提供，故而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程度较高。对电信运营商的高度依赖也制约着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商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与未来发展。

（三）行业竞争格局

1、竞争格局概况

增值电信业务的参与者主要有电信运营商、跨省经营的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商及省内的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商。其中，由于运营商处于产业链中的核心地位，其增值业务收入占总增值业务收入比例较大。

从企业数量来看，截至 2011 年底，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数量为 21291 家，比 2010 年新增经营者 1220 家。其中，跨地区增值企业总数达到 2109 家；省内增值企业总数达到 1.9 万家¹。截至 2014 年 6 月，工信部批准的跨省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企业数量近 2700 家，其中从事信息服务企业数量达 2400 余家²。从企业分布来看，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差距以相应支付能力和使用能力的差距，增值业务的发展呈现出明显的地域集中化趋势，从企业数量来看，北京、广东、上海、浙江和江苏五省集中了全国 50%左右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而西部地区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仅占全国的 10%。从业务收入规模来看，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五省市的省内增值企业业务收入总和占到全国增值企业总收入的 70%。

2、行业主要企业的简要情况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48）：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经营范围为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利用互联网经营游戏产品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002261）：成立于 1996 年 5 月，经营范围为按许可证核定业务种类和范围从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网络发行，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8 日），经营互联网游戏出版物、手机出版物（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利用互联网经营音乐娱乐产品、艺术品、艺术品、动漫（画）产品、游戏产品运营、展览、比赛活动（有效期至 2016 年 5 月 15）等。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30177）：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经营范

¹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增值电信业务发展白皮书[EB/OL]. <http://www.catr.cn/>.2012 年 9 月

²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从事电信业务基础企业和跨地区增值电信企业名单(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DB/OL].<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505629/n11506554/n11517255/n11919334/n11919852/16067354.html>.2014 年 7 月 14 日

围为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北京极品无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430129）：成立于 2005 年 4 月，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

（四）公司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增值电信业务，获得了工信部颁发的跨区域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许可证，主要提供集团客户短彩信收发服务以及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服务。其中所开发的移动应用产品和服务已能覆盖 Android、iOS、Windows Mobile、Java 等主要移动应用基础平台。

凭借自身创新技术和开放合作的理念，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安徽省软件企业”、“安徽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并主持起草了《移动信息增值业务服务规范》安徽省地方标准。公司产品“掌翼汽车”荣获“移动互联网领域创新产品奖”。

2、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市场优势

公司在技术预研和市场调查方面注重于维护基础电信运营商、应用发行商、其他应用开发商等产业链合作伙伴关系，已与三大运营商多地分支机构、徽商银行、奇瑞汽车、腾讯、百度等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通过与运营商开展合作，公司拓展了手机预装等产品发布渠道，并且基于渠道和市场优势，公司得以通过应用定制、应用发布等方式与其他应用开发商开展合作，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领先优势。

（2）持续创新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通过技术创新来推动公司发展。自主研发了短彩信收发软件平台和高效的移动终端应用研发平台，设计符合市场需求的各类软件产品。目前，公司已取得 19 项国家软件著作权，2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同时，公司兼应用开发商（CP）、应用发行商（SP）等产业环节，具有强大的产品自主开发能力，可以对产品的质量、内容、展现形式能进行把控，并能根据市场变化和渠道特点对产品进行完善和改进。公司产品“掌翼汽车”荣获业内权威技术奖项“获业内权移动互联网领域创新产品奖”。相关应用产品的研发，完善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3）人才优势

公司建立一支具有 25 人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主要技术人员均具备丰富的增值电信行业开发经验，开发的软件平台与移动应用产品能满足市场需求，为公司在行业内取得竞争优势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公司研发和技术团队稳定，人员保持增长，保障了公司持续的技术积累。此外，公司管理团队均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市场运作经验，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深刻的理解。

公司和竞争对手相比的劣势主要体现为规模较小以及客户资源。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逐步建立起了股东会、董事、监事和经理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2014年7月17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2014年8月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新的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次股东大会，会议同意了李麦利辞去监事职务，同时选举产生了新的监事。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出资方式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是往来借款。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所有关联方之间的往来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

股份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2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

的情形。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出资方式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与投资者权利保护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此外，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同时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回避表决制度。

公司的治理制度与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为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与目的、工作对象与工作内容、管理部门设置及人员配置等方面做出规定。通过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将有利于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以实现公司、股东及其他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的最大化。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基本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

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制度，将通过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广告、宣传单和其它宣传资料、媒体采访和报道、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现场参观、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路演等公司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管理行为的了解。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相关内部控制规定要求建立了一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销售业务管理制度、研发制度、人事与薪酬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主要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

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三会决策程序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升，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社保、税务、质监等部门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移动信息服务与系统集成服务。移动信息服务系公司在使用移动网络运营商所提供的网络基础之上，结合自身所开发的软件平台或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为下游用户提供移动信息服务，服务包括集团客户短彩信服务和移动互联网服务。系统集成服务系提供综合布线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楼宇数字可视对讲系统等集成服务。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公司经营的业务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一拓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一拓有限的资产独立、完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日常经营所必需的场所、设备及其他辅助和相关的配套设施、权利，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

公司主要资产权利清晰，权属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规定独立支付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及机构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营销中心、产品中心、研发中心、客服中心、综合管理中心、企划中心和财务中心等职能部门。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可以完全自主决定机构设置。同时，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上述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未制定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章程》条款相对简单，未针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制定相关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机构，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在上述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重大投资

公司报告期内的对外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的事项。

4、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专门制定相应的制度规则，故导致对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借款）的管理不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并要求严格执行，以更好地保护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吴强生	借款	1,966,308.12	10,492,391.12	12,366,989.70
武明根	借款			836,460.00
潘高峰	借款		798,664.21	798,664.21
黄玉贵	借款			1,409,287.00
余东明	借款		125,437.00	271,927.50
合计		1,966,308.12	11,416,492.33	15,683,328.41

上述其他应收款系有限公司阶段关联方在公司及子公司中的借款。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往来借款的管理不规范，上述借款也未约定利息，从2014年开始，

公司对往来款项进行了清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2) 关联方股权收购

①2013年12月5日，一拓有限分别与吴强生、武明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以8万元价格受让吴强生所持有的飞动无线8%股权，以32万元价格受让武明根所持有的飞动无线32%股权。受让完成后，飞动无线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2014年3月1日，一拓有限分别与吴强生、武明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442万元价格受让吴强生所持有的江苏一拓88.40%股权，以8万元价格受让武明根所持有的江苏一拓1.60%股权。受让完成后，江苏一拓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六、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强生除持有公司股权之外，亦投资了如下其他企业：

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住所、营业期限	法定代表人
亿拓投资	300.00	34.00%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 住所为合肥市蜀山区新产业汶水路电商园三期1栋F6区6层 营业期限自2014年4月21日至2034年4月17日	吴强生
合肥市风行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0.00	40.00%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顾问；拓展训练策划；商务咨询服务；会议、会务服务；展览展示及会展服务；旅游咨询服务；教育文化信息咨询；投资咨询， 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牯牛降路660号姚公新苑1幢509室 营业期限自2010年12月14日至2030年12月09日	吴善武

亿拓投资、合肥市风行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均系吴强生参股公司，与一拓通信的主营业务相差较大，且报告期内未从事与公司相似或相近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持股5%以上企业股东不存在与一拓通信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担保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存在资金拆入、拆出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关联股东应当自行回避；关联股东未自行回避的，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非争议股东进行表决，以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另外，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强生	董事长、总经理	930.00	62.00
2	武明根	董事、副总经理	247.50	16.50
3	叶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50	1.50
4	管政	董事	-	-
5	胡静	董事	-	-
6	宛红民	监事会主席	-	-
7	汪家财	监事	-	-
8	朱邦奇	职工代表监事	-	-
9	张艳	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1,200.00	80.00

注：其中吴强生、叶强、管政、胡静通过亿拓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股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之“主要股东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部分介绍。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吴强生	董事长、总经理	亿拓投资	执行董事	法人股东
2	武明根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3	叶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4	管政	董事	博思创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安徽正德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安徽正德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亿拓投资	监事	法人股东
5	胡静	董事	安徽传美同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亿拓投资	总经理	法人股东
6	宛红民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7	汪家财	监事	无	无	无
8	朱邦奇	职工代表监事	无	无	无
9	张艳	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无

注：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在 2014 年 10 月份注销。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强生	董事长、总经理	亿拓投资	102.00	34%
吴强生	董事长、总经理	合肥市风行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40.00	40%
叶强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亿拓投资	12.00	4%
叶强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2	34%
管政	董事	博思创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50%
管政	董事	安徽正德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999.90	99.99%
管政	董事	安徽正德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99.70	99.99%
管政	董事	亿拓投资	120.00	40%
胡静	董事	安徽传美同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5%
胡静	董事	亿拓投资	6.00	2%

注：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在 2014 年 10 月份注销。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七)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依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及股份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职工大会决议，一拓通信近两年以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1、董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有一名执行董事，为吴强生先生。2014 年 7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吴强生、武明根、叶强、管政、胡静等 5 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2014 年 7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强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2、监事的变化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前，公司未设立监事会，只设有一名监事，由武明根担任。2014 年 7 月 17 日，一拓有限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选举朱邦奇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4 年 7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麦利、宛红民为一拓通信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职工代表监事朱邦奇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2014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李麦利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2014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

议召开,会议同意李麦利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选举宛红民担任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同意李麦利辞去监事职务,选举汪家财担任股东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股份公司设立前,由吴强生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聘任吴强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日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武明根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叶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艳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管理层架构。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24,047.12	2,090,256.82	1,708,50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72,547.45	5,712,679.37	3,295,013.52
预付款项	3,219,495.46	2,359,313.75	207,256.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26,656.22	15,409,992.33	17,711,692.48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	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042,746.25	27,572,242.27	22,922,465.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9,898.54	1,211,833.71	585,501.1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0.83	4,043.36	4,09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9,839.37	1,215,877.07	589,596.17
资产总计	16,852,585.62	28,788,119.34	23,512,062.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1,000.00	2,563,300.00	2,731,430.09
预收款项	161,456.18	201,879.49	29,000.35
应付职工薪酬			170,000.00
应交税费	75,032.74	220,109.85	100,284.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955.00	69,09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7,488.92	3,061,244.34	3,099,81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07,488.92	3,061,244.34	3,099,811.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259.27	10,052,259.27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739.50	54,739.50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4,371.88	103,958.34	-561,729.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91,370.65	25,210,957.11	19,438,270.17
少数股东权益	653,726.05	515,917.89	973,97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45,096.70	25,726,875.00	20,412,250.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52,585.62	28,788,119.34	23,512,062.0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48,822.76	31,638,649.32	18,322,315.86
其中：营业收入	8,348,822.76	31,638,649.32	18,322,315.86
二、营业总成本	8,295,972.46	30,939,063.15	18,461,515.60
其中：营业成本	5,170,693.53	23,741,216.06	12,972,842.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1,457.01	957,797.55	381,689.09
销售费用	890,968.45	1,409,334.39	1,775,791.30
管理费用	2,031,497.97	4,911,644.78	3,245,899.45
财务费用	1,372.37	-867.47	-2,646.48
资产减值损失	39,983.13	-80,062.16	87,940.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187,478.94	5,47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40,329.24	705,065.62	-139,199.74
加：营业外收入	14,541.68	183,300.00	8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032.93	-	3,001.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31,837.99	888,365.62	-57,600.97
减：所得税费用	43,778.28	173,740.70	20,106.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88,059.71	714,624.92	-77,707.3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 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8,059.71	714,624.92	-77,70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413.54	720,427.67	-42,36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46.17	-5,802.75	-35,346.1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35,670.23	29,670,262.45	17,505,522.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031.19	2,513,501.96	95,56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40,701.42	32,183,764.41	17,601,09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7,643.79	24,576,519.50	11,665,69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1,668.54	3,106,595.20	2,159,51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847.67	1,182,225.55	441,123.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5,683.49	3,144,549.55	15,031,04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90,843.49	32,009,889.80	29,297,37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857.93	173,874.61	-11,696,28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	1,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7,478.94	5,479.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115.38		91,71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3,594.32	1,005,479.45	91,71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661.95	2,397,600.58	297,55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0,000.00	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9,661.95	5,797,600.58	297,55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067.63	-4,792,121.13	-205,841.44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3,790.30	381,753.48	-2,902,12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0,256.82	1,708,503.34	4,610,63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4,047.12	2,090,256.82	1,708,503.3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0,052,259.27		54,739.50	103,958.34	515,917.89	25,726,87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0,052,259.27		54,739.50	103,958.34	515,917.89	25,726,87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000,000.00			180,413.54	137,808.16	-9,681,778.30
（一）净利润					180,413.54	7,646.17	188,059.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0,413.54	7,646.17	188,059.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161.99	130,161.9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0,161.99	130,161.99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15,000,000.00	52,259.27		54,739.50	284,371.88	653,726.05	16,045,096.7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561,729.83	973,979.91	20,412,25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561,729.83	973,979.91	20,412,250.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52,259.27	-	54,739.50	665,688.17	-458,062.02	5,314,624.92
（一）净利润					720,427.67	-5,802.75	714,624.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0,427.67	-5,802.75	714,624.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	-	-	-	-452,259.27	4,547,740.7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452,259.27	-452,259.27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54,739.50	-54,73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739.50	-54,739.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52,259.27					52,259.27
四、本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0,052,259.27	-	54,739.50	103,958.34	515,917.89	25,726,875.0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	-	-	-519,368.65	1,009,326.05	11,489,95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	-	-	-519,368.65	1,009,326.05	11,489,95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000,000.00	-	-	-42,361.18	-35,346.14	8,922,292.68
（一）净利润					-42,361.18	-35,346.14	-77,707.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2,361.18	-35,346.14	-77,707.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9,000,000.00					9,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561,729.83	973,979.91	20,412,250.08

(二) 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061.52	1,118,158.75	1,570,58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97,267.66	5,712,679.37	3,007,209.17
预付款项	2,361,215.46	2,359,313.75	178,101.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0,348.10	3,984,500.00	5,476,372.81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616,892.74	15,174,651.87	10,232,269.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14,800.67	2,269,853.14	1,976,564.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0,422.73	1,157,168.10	550,814.6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0.83	3,793.36	4,09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75,164.23	3,430,814.60	2,531,474.15
资产总计	16,092,056.97	18,605,466.47	12,763,743.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00.00	2,563,300.00	2,731,430.09
预收款项	553,278.18	201,879.49	-
应付职工薪酬			170,000.00
应交税费	55,375.76	216,936.97	89,191.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955.00	28,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0,853.94	3,058,071.46	3,019,12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20,853.94	3,058,071.46	3,019,121.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739.50	54,739.50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6,463.53	492,655.51	-255,37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71,203.03	15,547,395.01	9,744,62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92,056.97	18,605,466.47	12,763,743.63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71,970.96	30,784,000.56	17,312,875.08
减：营业成本	3,796,898.23	23,384,188.14	12,502,250.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481.77	953,550.60	342,077.24
销售费用	483,812.45	1,391,474.39	1,528,541.55
管理费用	1,653,910.69	4,164,953.70	2,704,753.21
财务费用	490.63	-2,461.17	-1,947.75
资产减值损失	238,365.64	104,700.43	50,735.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6,495.88	5,47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9,492.57	793,073.92	186,464.76
加：营业外收入	14,541.68	183,300.00	8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032.93	-	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7,983.82	976,373.92	268,064.76
减：所得税费用	35,996.52	173,600.70	14,101.85
四、净利润	-53,980.34	802,773.22	253,962.9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980.34	802,773.22	253,962.9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39,530.60	28,477,116.91	16,550,98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467.21	1,720,608.02	117,98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8,997.81	30,197,724.93	16,668,97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41,377.73	24,248,646.25	11,180,92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4,002.39	2,687,972.05	1,777,922.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425.91	1,143,324.24	391,696.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199.44	2,808,668.15	2,853,45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8,005.47	30,888,610.69	16,204,00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992.34	-690,885.76	464,97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1,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495.88	5,479.4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115.38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2,611.26	1,005,479.4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700.83	2,367,020.58	259,62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3,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0,000.00	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93,700.83	5,767,020.58	259,62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1,089.57	-4,761,541.13	-259,620.44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097.23	-452,426.89	205,34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8,158.75	1,570,585.64	1,365,23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61.52	1,118,158.75	1,570,585.6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54,739.50	492,655.51	15,547,39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54,739.50	492,655.51	15,547,39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191.98	-76,191.98
（一）净利润					-53,980.34	-53,980.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980.34	-53,980.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2,211.64	-22,211.64
四、本期末余额	15,000,000.00			54,739.50	416,463.53	15,471,203.0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5,378.21	9,744,62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5,378.21	9,744,62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54,739.50	748,033.72	5,802,773.22
（一）净利润					802,773.22	802,773.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02,773.22	802,773.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利润分配				54,739.50	-54,73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739.50	-54,739.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54,739.50	492,655.51	15,547,395.0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09,341.12	9,490,65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09,341.12	9,490,65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962.91	253,962.91
（一）净利润					253,962.91	253,962.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3,962.91	253,962.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55,378.21	9,744,621.79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4]京会兴审字第 085500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所有子公司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新增合并范围：根据业务拓展经营需要，公司 2014 年 3 月受让了智网传媒 60% 的股权；2014 年 3 月又受让了原吴强生控股的江苏一拓 100% 的股权。

减少合并范围：公司在 2014 年 1 月将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注销。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

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

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G、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2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

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8、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

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公司对子公司、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

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企业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过程中，决定将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

租入资产：

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8）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2、无形资产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

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年限	土地使用权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

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如果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

予以确认和计量。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主要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3%、5%	3%、5%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	6%	6%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5%、25%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2%

注：公司部分业务（如服务业）在 2012 年 10 月进行了营改增。

（二）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安徽省科技厅、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和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1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2】27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2011、2012 和 2013 年度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主管部门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材料，但因

评审分数 65 分，低于 71 分的及格分，未通过专家组评审。公司 2014 年度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该事项直接导致公司 2014 年 1-5 月所得税费用增长 23,997.68 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 10.35%。公司计划于 2015 年继续申报第一批高企认定。

（三）其他说明

2014 年 3 月份，子公司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由核定征收变更为查账征收。

五、营业收入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与收入确认原则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8,348,822.76	100.00	31,638,649.32	100.00	18,322,315.8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8,348,822.76	100.00	31,638,649.32	100.00	18,322,315.86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信息服务业务收入、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及广告业务收入等。公司不存在其他业务收入。

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信息服务业务	5,067,713.53	3,211,618.23	25,779,180.80	19,734,491.71	16,283,292.03	11,061,714.30
系统集成业务	732,559.33	585,280.00	4,340,389.48	3,328,631.35	2,039,023.83	1,911,127.71
移动互联网业务	1,559,002.58	764,135.00	1,305,875.42	633,535.00	-	-
广告业务	805,081.30	581,358.40	-	-	-	-

其他业务	184,466.02	28,301.90	213,203.62	44,558.00	-	-
合计	8,348,822.76	5,170,693.53	31,638,649.32	23,741,216.06	18,322,315.86	12,972,842.01

注：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呼叫业务和软件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信息服务业务收入

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联系后，指导客户安装公司短信发送的客户端，客户安装客户端后，取得 ID 号。销售人员根据客户需求，在公司用户管理平台中填写充值单（包括客户名称、预充值的短信条数、单价、金额等信息），公司财务人员对照充值单进行初步审核，审核无误后，由公司运维人员负责进行充值。充值后，客户可以在客户端中看到已充值的短信数量。客户可以根据自身的需求，在已充值的短信数中发送一定量的短信数，公司根据客户已使用数量在次月结算当月的费用。与客户就短信使用量、费用等核对无误后，公司销售人员开具发票申请单提交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检查无误后确认收入，同时开具发票。

2、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主要包括电子设备及系统的安装、布线等。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施工合同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具体确认依据和方法如下：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一般周期较短，为 1-3 个月，公司每月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每月按照施工进度与对方进行结算，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同时相应结转成本。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所占比例较小，公司在 2014 年调整了经营策略，重点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对系统集成业务进行逐渐缩减。

3、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

目前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主要交由子公司江苏一拓运营，江苏一拓目前运营的主要是与中国电信合作的流量大爆炸项目。该项目通过为用户提供各种免费或低价流量的方式从而吸引用户。另一方面，江苏一拓为客户产品在该软件平台上提供推广服务，根据用户的下载使用情况收取推广费用。江苏一拓商务拓展部次月根据当月的下载使用情况与客户结算当月的费用，财务人员据此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关的运营成本（主要为支付给运营商的成本）。

4、广告业务收入

公司的广告业务收入主要系广告代理业务产生的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情况如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客户委托的内容为客户开展广告发布业务，广告发布期间，客户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与方式支付款项，公司以此确认收入。

(二) 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按产品类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信息服务业务	5,067,713.53	60.70	25,779,180.80	81.48	16,283,292.03	88.87
系统集成业务	732,559.33	8.78	4,340,389.48	13.72	2,039,023.83	11.13
移动互联网业务	1,559,002.58	18.67	1,305,875.42	4.13	-	
广告业务	805,081.30	9.64	-	-	-	
其他业务	184,466.02	2.21	213,203.62	0.67	-	
合计	8,348,822.76	100.00	31,638,649.32	100.00	18,322,315.86	100.00

根据上表可知，报告期内，信息服务业务仍然是公司的主打业务，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分别为60.70%、81.48%和88.87%，但占比逐渐下降。随着国家逐步增强对增值电信行业的监管，公司调整了经营重心，重点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信息服务业务的比重因此逐步下降，移动互联网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3年的4.13%提高到2014年1-5月的18.67%。同时公司的子公司也积极开拓新的业务类型，如2014年度新发展的广告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9.64%。

2、按区域划分

区域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安徽省	6,171,308.04	73.92	26,572,887.04	83.99	14,643,648.64	79.92
广东省	847,805.90	10.16	530,679.28	1.67	904,425.00	4.94

江苏省	164,599.74	1.97	900,000.00	2.84	596,777.78	3.26
北京市	163,490.58	1.96	800,000.00	2.53	510,000.00	2.78
其他地区	1,001,618.50	12.00	2,835,083.00	8.96	1,667,464.44	9.10
合计	8,348,822.76	100.00	31,638,649.32	100.00	18,322,315.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区域有所变化，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力度，在深耕安徽市场的同时，拓展安徽之外其他省份的业务，同时公司积极发展新产品，加大战略并购力度，也为公司市场拓展提供了活力。未来公司将建立并完善安徽省外市场营销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安徽省外合作渠道的拓展，以提高安徽之外其他省份市场的业务收入。

（三）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348,822.76	31,638,649.32	13,316,333.46	72.68	18,322,315.86
其中：信息服务业务	5,067,713.53	25,779,180.80	9,495,888.77	58.32	16,283,292.03
系统集成业务	732,559.33	4,340,389.48	2,301,365.65	112.87	2,039,023.83
移动互联网业务	1,559,002.58	1,305,875.42	1,305,875.42		-
广告业务	805,081.30	-	-		-
其他业务	184,466.02	213,203.62	213,203.62		-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快速增长。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2年增长72.68%，收入的快速增长主要源于两方面：一是因为公司原先的信息服务业务和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二是因为新的移动互联网业务在2013年开始实现收益。其中公司2013年信息服务业务收入较2012年增长9,495,888.77元，主要是因为个别大额合同带来的收入增长，如公司在2013年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签订的《流量经营用户辅导合作协议》，该项合作业务使得公司在2013年度实现收入9,072,446.06元。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也得益于公司营销推广所带来的新增合同实现的收入。在营销推广方面，公司一方面加大营销力度，特别是对集团大客户的开发上；同时在销售区域上，积极开拓全国市场，深耕区

域细分市场。2013 年上半年公司开始调整经营重心，重点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并在 2013 年上线运营了“流量大爆炸”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2014 年 1-5 月公司收入下降，主要受信息服务业务和系统集成业务收入下降的影响。信息服务业务收入下降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国家对电信增值行业的监管逐步加强，公司将客户群体进行了缩小，重点开发行业集团客户群体，即向行业集团客户提供短信通道和短信收发软件，集团客户利用公司的短信通道及软件向其自身客户收发短彩信；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 2013 年度新增的《流量经营用户辅导合作协议》所产生的收入在 2014 年 1-5 月并未发生。另外，公司 2014 年 1-5 月收入下降还受公司经营重心调整的影响，公司对前期的系统集成业务逐步进行了缩减，将经营重心由前期传统的信息服务业务转移至移动互联网业务，并在 2014 年 1-5 月取得初步成效，实现收入 1,559,002.58 元，占同期总收入的 18.67%。

（四）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8,348,822.76	31,638,649.32	72.68	18,322,315.86
营业成本	5,170,693.53	23,741,216.06	83.01	12,972,842.01
营业毛利	3,178,129.23	7,897,433.26	47.63	5,349,473.85
营业利润	240,329.24	705,065.62	-	-139,199.74
利润总额	231,837.99	888,365.62	-	-57,600.97
净利润	188,059.71	714,624.92	-	-77,707.3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有所增长。2013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 7,897,433.26 元，较 2012 年的 5,349,473.85 元，增加 2,547,959.41 元，增长率为 47.63%，主要因为公司的传统增值电信业务快速增长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72.68%。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由 2012 年度的-77,707.32 元增长为 714,624.92 元，净利润的增长也主要得益于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营业收入的快速

增长使得营业毛利增加，期间费用与收入的占比下降，2013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较 2012 年度增加 2,547,959.41 元，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下同）与收入的占比由 2012 年度的 27.39%下降为 2013 年度的 19.98%，从而使得公司 2013 年度净利润较 2012 年度显著增长。2014 年 1-5 月，公司月平均净利润为 37,611.94 元，低于 2013 年的 59,552.08 元/月，原因如下：①2014 年 1-5 月收入有所下降，使得当期月均营业毛利有所下降，由 2013 年度的 658,119.44 元/月下降为 2014 年 1-5 月的 635,625.85 元/月；②公司期间费用与收入的占比上升，由 2013 年度的 19.98%上升为 2014 年 1-5 月的 35.02%，期间费用的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新业务推广发生的广告费用增加和职工薪酬等管理成本的增长。详见本节中“六、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是支付给电信运营商以及同行的短信通道费用。目前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是供应商短信通道费用的价格波动。

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主要根据采购合同、单价、结算数量等核算的，当月结转或以当月计提的方式结转。具体如下：

公司移动信息服务业务主要采用类似于分批法的成本核算方法，即每个月就上月使用量或上次的使用量与运营商或者通道资源提供商进行结算，从而确认相关收入，相应结转成本。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施工合同每个月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同时按照支出的工程费用相应结转成本。

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由江苏一拓商务拓展部次月根据当月的下载使用情况与客户结算当月的费用，公司按照约定支付给运营商的费用及当月发生的运营费用结转相应的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信息服务业务	5,067,713.53	3,211,618.23	36.63
系统集成业务	732,559.33	585,280.00	20.10

移动互联网业务	1,559,002.58	764,135.00	50.99
广告业务	805,081.30	581,358.40	27.79
其他业务	184,466.02	28,301.90	84.66
合计	8,348,822.76	5,170,693.53	38.07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信息服务业务	25,779,180.80	19,734,491.71	23.45
系统集成业务	4,340,389.48	3,328,631.35	23.31
移动互联网业务	1,305,875.42	633,535.00	51.49
广告业务	-	-	-
其他业务	213,203.62	44,558.00	79.10
合计	31,638,649.32	23,741,216.06	24.96
项目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信息服务业务	16,283,292.03	11,061,714.30	32.07
系统集成业务	2,039,023.83	1,911,127.71	6.27
移动互联网业务	-	-	-
广告业务	-	-	-
其他业务	-	-	-
合计	18,322,315.86	12,972,842.01	29.2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信息服务业务毛利率波动所致。公司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信息服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0.70%、81.48%和 88.87%。虽然其占比逐年降低，但仍然是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作为增值电信业务的运营商，2013 年公司一方面加强了对增值电信业务的市场拓展，由此使得信息服务业务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长，较 2012 年增长 58.32%。但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为保证公司有较强的通道资源优势，保证每个客户的高效发送。2013 年公司对原有发送通道进行了资源整合，加大了中国移动通道的发送率，中国移动作为国内最大的移动运营商，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导致公司短信平均采购单价较中国电信通道增长约 25%，故公司的采购成本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 2013 年度信息服务业务中个别合同签订毛利率较低，也影响了当期信息服务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如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

司签订的《流量经营用户辅导合作协议》，该项合作业务在 2013 年度确认收入 9,072,446.06 元，结转成本 7,923,533.68 元，毛利率 12.66%。综上因素导致公司虽然收入快速增长，但毛利率有所下降。

公司 2014 年 1-5 月毛利率较 2013 年度有所上升，是因为一方面公司 2014 年 1-5 月毛利率较高的移动互联网业务收入占比增加；另一方面，在经历了 2013 年增值电信业务的整合之后，公司信息服务业务的毛利率趋向于稳定。

六、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348,822.76	31,638,649.32	18,322,315.86
主营业务成本	5,170,693.53	23,741,216.06	12,972,842.01
主营业务毛利	3,178,129.23	7,897,433.26	5,349,473.85
销售费用	890,968.45	1,409,334.39	1,775,791.30
管理费用	2,031,497.97	4,911,644.78	3,245,899.45
其中：研发费用	449,416.24	1,873,464.64	1,117,400.00
财务费用	1,372.37	-867.47	-2,646.48
销售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10.67	4.45	9.69
管理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24.33	15.52	17.72
其中：研发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5.38	5.92	6.10
财务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0.02	-	-0.01
营业利润	240,329.24	705,065.62	-139,199.74
利润总额	231,837.99	888,365.62	-57,600.97
净利润	188,059.71	714,624.92	-77,707.3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广告费、销售人员的薪酬、招待费、交通费、

差旅费等。2014年1-5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主营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67%、4.45%和9.69%，销售费用占比有所波动，主要是因为2013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多，故占比有所下降。2014年销售费用占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4年加大了对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广告推广，发生的广告费增加所致。2014年1-5月发生的广告费为291,700.00元，高于2013年度全年的190,023.39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故财务费用较少。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主营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研发费用投入较大。公司为了能留住核心人员，也提高了公司人员的福利待遇，从而使得职工薪酬较高。公司研发费用全部费用化处理，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3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300.00	84,6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5,716.07	48,302.63	-253,87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41.68		-3,001.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7,478.94	5,479.4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74,703.76	237,082.08	-172,273.5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048.14	28,316.92	12,239.6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8,655.62	208,765.16	-184,513.1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8,655.62	208,765.16	-184,513.19
-------------------	------------	------------	-------------

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2012年非经常性损益（税前）分别为374,703.76元、237,082.08元和-172,273.50元，主要为投资收益和政府补助。公司营业外支出较少，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二）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374,703.76	237,082.08	-172,273.50
利润总额	231,837.99	888,365.62	-57,600.97
非经常损益占利润总额比重	161.62%	26.69%	299.08%

2014年1-5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总额为-142,865.77元，主要系因为公司在2014年度调整了业务方向，在维持传统业务的同时，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行业，为此，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同时将移动互联网业务剥离至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营，并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进行了调整和优化，由此导致利润有所下降。

公司2013年、201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总额分别为651,283.54元和114,672.53元。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各项费用支出较大，导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较小。相比2012年，公司在2013年收入及利润增长都较快，主要得益于公司在传统业务上的较快增长。在传统业务增长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并取得了初步成效，如移动互联网业务等。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主要资产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0,414.96	13,295.68	85,608.45
银行存款	3,473,632.16	2,076,961.14	1,622,894.89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3,524,047.12	2,090,256.82	1,708,503.34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对往来款项的管理，积极催收货款，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账龄及坏账准备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计提方式，账龄分析法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0.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年以上	100.00

2、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70,021.09	83.36	0.00	1,170,021.09
1-2年	195,250.00	13.91	19,525.00	175,725.00
2-3年	38,287.66	2.73	11,486.30	26,801.36
合计	1,403,558.75	100.00	31,011.30	1,372,547.45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566,077.78	97.16	0.00	5,566,077.78
1-2年	162,890.66	2.84	16,289.07	146,601.59
合计	5,728,968.44	100.00	16,289.07	5,712,679.37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920,436.52	86.47	0.00	2,920,436.52
1-2年	273,000.00	8.08	27,300.00	245,700.00
2-3年	184,110.00	5.45	55,233.00	128,877.00
合计	3,377,546.52	100.00	82,533.00	3,295,013.52

截止2014年5月底，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403,558.75元，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其中1-2年的应收账款占比13.91%，2-3年的应收账款占比2.73%，主要系未收回的销售尾款，企业正在积极催收，已按要求计提坏账准备。

2014年5月底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随着国家对电信增值行业的监管逐步加强，公司传统的增值电信业务收入有所下降，而公司重点发展的移动互联网业务虽发展较快，但业务处于成长期，未形成规模，导致公司2014年1-5月的应收账款有所下降。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大额应收款客户在信用期内及时还款也使得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年5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公司	320,604.21	22.84	信息费	1年以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58,303.74	11.28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肥百盛逍遥广场有限公司	144,392.00	10.29	信息费	1年以内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7,884.51	7.69	信息费	1年以内

债务人名称	2014年5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3,901.00	5.98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计	815,085.46	58.08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	3,878,880.04	67.71	服务费	1年以内
恒盛恒茂（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135.00	5.24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肥百盛逍遥广场有限公司	290,836.00	5.08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肥大唐置业有限公司	245,103.00	4.28	信息费	1年以内 125,000.00元；1-2年 120,103.00元
深圳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8,154.00	2.76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计	4,873,108.04	85.06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8,316.51	10.61	信息费	1年以内
恒盛恒茂（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5,000.00	9.62	信息费	1年以内
中国电信淮北分公司	184,110.00	5.45	信息费	2-3年
安徽海亮房地产有限公司	177,500.00	5.26	信息费	1年以内
六安粤通置业有限公司	176,550.00	5.23	信息费	1年以内
合计	1,221,476.51	36.1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3年度应收账款前五位所占比例较大，达到了85%左右，主要是因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产生的收入回款较慢所致，如截止2013年12月31日应收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国信淮北分公司系统集成服务费3,878,880.04元。

(三)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5,609.00	50.37	35,260.90	100.00
组合 2 按照会计政策关联方等不提坏账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1,966,308.12	49.63	—	—
合计	3,961,917.12	100.00	35,260.90	100.00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3,500.00	25.96	10,000.00	100.00
组合 2 按照会计政策关联方等不提坏账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11,416,492.33	74.04	—	—
合计	15,419,992.33	100.00	10,000.00	100.00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2,182.30	11.57	23,818.23	100.00
组合 2 按照会计政策关联方等不提坏账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15,683,328.41	88.43	—	—
合计	17,735,510.71	100.00	23,818.23	10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643,000.00	41.47	-	1,643,000.00
1—2年	1,297,609.00	32.75	35,260.90	1,262,348.10
2—3年	1,021,308.12	25.78	-	1,021,308.12
合计	3,961,917.12	100.00	35,260.90	3,926,656.22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647,164.21	36.62	-	5,647,164.21
1—2年	9,772,828.12	63.38	10,000.00	9,762,828.12
合计	15,419,992.33	100.00	10,000.00	15,409,992.33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6,351,581.41	92.20	-	16,351,581.41
1-2年	1,383,929.30	7.80	23,818.23	1,360,111.07
合计	17,735,510.71	100.00	23,818.23	17,711,692.48

截止2014年5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4年年初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规范了对内部往来款项的管理，及时清理收回了以前年度形成的往来款挂账。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吴强生	1,966,308.12	-	10,492,391.12	-	12,366,989.70	-
武明根		-		-	836,460.00	-
合计	1,966,308.12	-	10,492,391.12	-	13,203,449.70	-

吴强生系公司控股股东，截止2014年5月31日尚欠公司款项1,966,308.12元，主要系借款，双方未签订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全部归还完毕，并承诺以后杜绝发生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借款，若发生必要的借款事项时，将按规定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年5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陈海燕	1,290,000.00	32.56	往来款	1年以内
吴强生	1,966,308.12	49.63	借款	1-2年 945,000.00元, 2-3年 1,021,308.12元
闫军	250,000.00	6.31	借款	1年以内
高自卫	228,709.00	5.77	往来款	1-2年
合肥蜀山高科园区	50,900.00	1.28	保证金	1-2年
合计	3,785,917.12	95.56		

上述欠款中，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陈海燕往来款1,290,000.00元、吴强生借款1,966,308.12元、高自卫往来款228,709.00元皆已全部收回。闫军原系智网传媒（本公司2014年收购的子公司）的股东，250,000.00元系闫军向智网传媒的借款，考虑到智网传媒收购后盈利能力低于预期，本公司已在2014年8月对智网传媒的股份全部转让。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账龄
吴强生	10,492,391.12	68.04	借款	1年以内 945,000.00元,

				1-2年 9,547,391.12元
张艳	2,000,000.00	12.97	往来款	1年以内
周瑞华	1,450,000.00	9.40	往来款	1年以内
潘高峰	798,664.21	5.18	往来款	1年以内
高自卫	274,600.00	1.78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15,015,655.33	97.37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占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吴强生	12,366,989.70	69.73	借款	1年以内
黄玉贵	1,409,287.00	7.95	往来款	1年以内 900,000.00元, 1-2年 509,287.00元
武明根	836,460.00	4.72	往来款	1年以内 200,000.00元, 1-2年 636,460.00元
潘高峰	798,664.21	4.50	往来款	1年以内
余洋	560,000.00	3.16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15,971,400.91	90.06		

(四)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18,840.91	62.71	2,359,313.75	100.00	195,756.53	94.45
1-2年	1,200,654.55	37.29				
2-3年					11,500.00	5.55
3年以上						
合计	3,219,495.46	100.00	2,359,313.75	100.00	207,256.53	100.00

公司2014年5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预付工程劳务款增

加所致，其中预付淮北易拓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100,000.00元。2013年底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预付的购房款和工程款，截止2014年5月底预付购房款余额1,135,574.00元。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5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淮北易拓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	34.17	1年以内
山西大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20,000.00	16.15	1年以内
安徽三联实业有限公司	451,776.00	14.03	1-2年
合肥大唐置业有限公司	347,319.00	10.79	1-2年
合肥永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6,479.00	10.45	1-2年
合计	2,755,574.00	85.59	

(1) 预付安徽三联实业有限公司、合肥大唐置业有限公司、合肥永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款项系预付的购房款；

(2) 预付淮北易拓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款项为系统集成业务的采购款；

(3) 预付山西大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款项为预付的网络推广费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账龄
合肥大唐置业有限公司	669,816.00	20.80	1年以内
安徽三联实业有限公司	451,776.00	14.03	1年以内
刘丽琴	422,052.00	13.11	1年以内
合肥永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6,479.00	10.45	1年以内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1,400.00	9.05	1年以内
合计	2,171,523.00	67.4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账龄
刘丽琴	113,000.00	54.52	1年以内
青岛海纳电气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40,607.43	19.59	1年以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	21,243.00	10.25	1年以内

韩洪海	11,500.00	5.55	2-3 年
南京金川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8,745.00	4.22	1 年以内
合计	195,095.43	94.13	

（五）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	2,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0	-

注：2013 年的其他流动资产系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2013 年第 54 期 A 款、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2013 年第 58 期 A 款）200.00 万元；2014 年的其他流动资产系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2014 年第 16 期 A 款(50 天)、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2014 年第 20 期 A 款(50 天)、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2014 年第 19 期 A 款）300.00 万元。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08,644.44		822,867.58	-	1,631,512.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134,000.00	-	134,00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808,644.44		688,867.58	-	1,497,512.02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3,143.27	196,535.04	196,535.04	-	419,678.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工具	-	6,365.01	6,365.01	-	6,365.01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3,143.27	190,170.03	190,170.03	-	413,313.3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5,501.17			-	1,211,833.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127,634.99
办公及其他设备	585,501.17			-	1,084,198.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5,501.17			-	1,211,833.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127,634.99
办公及其他设备	585,501.17			-	1,084,198.72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31,512.02	839,559.83		134,000.00	2,337,071.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	439,159.00		-	439,159.00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134,000.00	280,000.00		134,000.00	280,00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1,497,512.02	120,400.83		-	1,617,912.8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9,678.31	132,346.69	131,607.81	14,851.69	537,173.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6,365.01	12,920.04	12,920.04	14,851.69	4,433.36
办公及其他设备	413,313.30	119,426.65	118,687.77	-	532,739.9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11,833.71				1,799,898.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				439,159.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5月31日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127,634.99			275,566.6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84,198.72			1,085,172.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11,833.71			1,799,898.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			439,159.00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127,634.99			275,566.6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84,198.72			1,085,172.90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3、截止 2014 年 5 月底，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2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准备	66,272.20	26,289.07	106,351.23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011.30	16,289.07	82,533.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260.90	10,000.00	23,818.23
合计	66,272.20	26,289.07	106,351.23

九、主要负债

（一）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应付账款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70,800.00	2,563,100.00	2,731,430.09
1-2年	-	200.00	-
2-3年	200.00		
合计	571,000.00	2,563,300.00	2,731,430.09

截止2014年5月31日，应付账款的余额为571,000.00元，较2014年年初下降了77.72%，主要系公司偿还了部分应付账款，如2014年1-5月公司陆续支付了周瑞华代为采购的工程材料款1,800,000.00元。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5月31日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安徽新浪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告费	558,800.00	97.86	1年以内
安徽兴邶会计师事务所	服务费	12,000.00	2.01	1年以内
安徽圣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费	200.00	0.04	2-3年
合计		571,000.00	100.00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周瑞华	工程款	1,800,000.00	70.22	1年以内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信息费	600,000.00	34.41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信息费	120,000.00	4.68	1年以内
合肥亿联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货款	18,000.00	0.70	1年以内
安徽元尔高新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7,000.00	0.66	1年以内
合计		2,555,000.00	99.68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信息费	2,256,597.18	82.62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信息费	159,293.76	5.83	1年以内
刘丽琴	信息费	150,000.00	5.49	1年以内
上海玺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费	56,278.00	2.06	1年以内
合肥范范礼品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款	44,100.00	1.61	1年以内
合计		2,666,268.94	97.61	

(二)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75,955.00	44,850.00
1-2年	-	-	24,247.33
合计	-	75,955.00	69,097.33

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0，主要系公司规范了对往来款项的管理所致，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在报告期内金额都较小。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合肥蜀山高科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75,955.00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75,955.00	10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黄玉贵	24,247.33	35.09	1-2年
安徽中冉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3,500.00	19.54	1年以内
合肥维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	15.92	1年以内
张长河	7,000.00	10.13	1年以内
广州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5.79	1年以内
合计	108,242.30	86.47	

(三) 预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1,456.18	201,879.49	29,000.35
合计	161,456.18	201,879.49	29,000.35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信息服务款项，账龄都在一年以内。

2、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5月31日 日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账龄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4,128.50	64.49	一年以内
厦门福旺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7.43	一年以内
江苏岛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900.00	6.13	一年以内

安徽海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3.59	一年以内
安徽汇英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3.10	一年以内
合计	136,828.50	84.75	

注：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预付的是产品的信息推广费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943.49	66.35	一年以内
安徽天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7.43	一年以内
安徽维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50.00	6.81	一年以内
泰圣思信息系统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6,425.00	3.18	一年以内
重庆品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000.00	2.97	一年以内
合计	175,118.49	86.7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南京乐家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0,000.00	68.96	一年以内
江苏美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17.24	一年以内
南京卡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250.00	11.21	一年以内
南京瑞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50.00	2.59	一年以内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35	0.00	一年以内
合计	29,000.35	100.00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税	22,391.51	32,152.53	80,047.79
企业所得税	23,941.78	151,135.42	16,722.84
个人所得税	45.00	198.75	66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0.24	4,957.22	5,957.48
教育费附加	443.05	3,540.87	4,255.35

增值税	27,591.16	28,125.06	-7,366.27
合计	75,032.74	220,109.85	100,284.1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收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税	144,174.76	873,951.81	354,172.83
企业所得税	191,526.61	39,276.48	13,326.71
个人所得税	1,618.51	5,675.90	1,94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51.21	73,278.48	24,792.12
教育费附加	15,822.27	52,186.63	17,708.64
增值税	122,958.19	84,155.55	3,193.29
合计	498,251.55	1,128,524.85	415,134.39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170,000.00
（2）职工福利费	-	-	-
（3）社会保险费	-	-	-
（4）住房公积金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6）其他	-	-	-
合计		-	170,000.00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截至2014年5月，公司社会保险缴费人数合计46人，有9人未缴纳社会保险，系为新入职但尚未转入劳动关系人员。

十、股东权益情况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3年12月31日
		增资	减资	
吴强生	8,000,000.00	4,000,000.00		12,000,000.00
武明根	2,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安徽亿拓投资有限公司				
叶强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0	-	15,000,000.00

（接上表）

股东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4年5月31日
		增资	减资	
吴强生	12,000,000.00		2,700,000.00	9,300,000.00
武明根	3,000,000.00		525,000.00	2,475,000.00
安徽亿拓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叶强		225,000.00		225,000.00
合计	15,000,000.00	3,225,000.00	3,225,000.00	15,000,000.00

201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以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5,471,203.03元折股投入，申请登记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股份总数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列入资本公积。该股改增资事项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4]京会兴验字第5500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52,259.27	52,259.2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2,259.27	10,052,259.27	10,000,000.00

2014年3月，本公司受让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原先为控股股东吴强生控制）10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期初的合并过程中产生资本公积1,000.00万元，2014年的合并过程中减少资本公积1,000.00万元。

2013年12月，本公司购买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少数股东40%的股权，合并过程中产生资本公积52,259.27元。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4,739.50	54,739.50	-
合计	54,739.50	54,739.50	-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958.34	-561,729.83	-519,368.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958.34	-561,729.83	-519,368.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413.54	720,427.67	-42,361.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739.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注)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371.88	103,958.34	-561,729.83

十一、财务指标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资产负债率(%)	4.79	10.63	13.18
流动比率(倍)	18.63	9.01	7.39
速动比率(倍)	14.91	8.35	7.39

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2012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9%、10.63%和13.18%，流动比率分别为18.63、9.01和7.39，速动比率分别为14.91、8.35和7.39。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借款事项。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良好，不存在重大的偿债风险。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6	7.02	6.26

公司2013年、2012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02和6.26。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良好，平均回款天数在55天左右。公司良好的回款能力得益于公司较为完善的营销制度和优秀的营销团队。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对客户进行划分，针对不同的客户采取不同的信用政策，但一般都控制在2个月以内，同时公司针对回款制定了专门的回款制度并严格执行。

综合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良好，公司营运能力较好。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38.07	24.96	29.20
净资产收益率(%)	0.71	2.95	-0.2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9	3.56	1.36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004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是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合作，在使用移动网络运营商所提供

的网络基础之上，结合自身所开发的软件平台或移动互联网应用产品，为下游用户提供集团客户短彩信服务和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与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主要保持在 30%左右。2014 年 1-5 月、2013 年、2012 年毛利率分别为 38.07%、24.96%和 29.20%。同行业类似公司毛利率大约也在 30%-40%之间，公司与其保持相当。

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2012年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元、0.05元和-0.004元，2013年、2012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95%、-0.21%，较同行业类似公司偏低，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处于成长期，期间费用支出较多，包括研发投入、广告费用、人员费用及办公费用等；另一方面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欲通过并购或参股的形式快速扩张，从而对外投资了一些子公司，从报告期内的财务业绩来看，尚未取得明显效果，这也导致了财务报表上反应出的资本收益指标不理想。

（四）获取现金能力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857.93	173,874.61	-11,696,28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01	-1.17

公司2014年1-5月、2013年、2012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40元、0.01元和-1.17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主要是因为前期公司对往来款项的管理不规范，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由此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公司在从2014年以后不断进行了规范，2014年1-5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现了明显好转。

综上所述，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初期，对现金流的要求较高，但管理相对薄弱，伴随着公司业务的不增长和管理意识的不断提高，加强对往来款项的结算，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预计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将会有较大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对应会计科目	备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	应收账款	收到工程回款（淮北国信）
	1,000,000.00	应收账款	收到工程回款（淮北国信）
	214,172.00	应收账款	徽商银行客户回款
	245,103.00	应收账款	大唐置业客户回款
	150,000.00	应收账款	皖北煤电集团客户回款
	165,519.70	应收账款	奇瑞汽车客户回款
	132,012.00	应收账款	安徽电信客户回款
小计	3,006,806.70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应付账款	支付周瑞华工程采购款（周瑞华代采购）
	996,690.00	应付账款	支付周瑞华工程采购款（周瑞华代采购）
	633,535.00	应付账款	支付流爆合作款（安徽电信）
	526,000.00	应付账款	支付采购款（山西大维网络）
	350,000.00	应付账款	支付采购款（山西大维网络）
小计	3,506,225.00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到吴强生还款
	1,651,520.00	其他应收款	收到吴强生还款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到的张艳还款
	670,542.00	其他应收款	收到的陈海燕还款
小计	5,322,062.00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周瑞华借款，用于工程业务的材料采购
	595,967.33	其他应收款	陈海燕借款，备用采购款
	149,274.00	其他应收款	陈海燕借款，备用采购款
小计	1,495,241.33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00.00	应付账款	支付亿联家具（采购办公家具）

	17,000.00	应付账款	采购空调尾款
	4,088.00	固定资产	采购手机
小计	39,088.00		
项 目	2013 年度	对应会计科目	备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0,385.80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012,060.84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867,677.56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福彩)
	180,000.00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天翼视讯)
小计	3,660,124.20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277.75	应付账款	支付信息费(安徽移动)
	144,538.77	预付账款	支付信息费(江苏常州移动)
	404,409.41	应付账款	支付移动信息费
	580,000.00	应付账款	支付信息费(山西大维)
小计	1,479,225.93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9,287.00	其他应收款	收还款(黄玉贵)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还款(武明根)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还款(张艳)
	1,809,287.00	其他应收款	收还款(黄玉贵)
小计	7,618,574.00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借款(张艳)
	3,9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借款(黄玉贵)
	3,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借款(陈海燕)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借款(汪斌)
小计	12,050,000.00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20.00	固定资产	采购电脑款
	76,000.00	固定资产	采购手机

	134,000.00	固定资产	采购公司员工班车
	14,555.00	固定资产	采购电脑设备
	24,250.00	固定资产	采购办公家具
小计	260,025.00		
项 目	2012 年度	对应会计科目	备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8,900.89	预收账款	收到工程款（国信淮北）
	308,000.00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合肥社会福利中心）
	234,360.40	预收账款	收到工程款（国信淮北）
	312,126.44	预收账款	收到工程款（国信淮北）
	897,168.97	应收账款	收到信息费（天翼视讯）
小计	2,300,556.70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975.00	应付账款	支付增值服务费（电信运营商）
	195,305.20	主营业务成本	交纳移动信息费
	317,197.40	应付账款	支付信息费（电信运营商）
	784,000.00	主营业务成本	支付信息费
	156,700.00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采购
小计	2,170,177.60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武明根还款
	1,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吴强生还款
	121,800.00	其他应收款	收武明根还款
	1,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收吴强生还款
	84,600.00	营业外收入	财政社保补贴款
小计	3,386,4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一拓借款
	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黄玉贵借款
	205,000.00	其他应收款	淮北市矿山集街道工程竞标保证金
	247,423.32	管理费用	房租费/物管费
	2,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吴强生借款
小计	4,352,423.32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77,601.00	固定资产	采购家具
	11,300.00	固定资产	采购电脑
	12,600.00	固定资产	采购电脑
	12,760.00	固定资产	采购家具
	14,360.00	固定资产	采购电脑
小计	128,621.00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依据《审计报告》、相关各方的声明与承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吴强生	9,300,000.00	62.00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武明根	2,475,000.00	16.50
2	安徽亿拓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吴强生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9,300,000.00	62.00
武明根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475,000.00	16.50
叶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5,000.00	1.50
管政	董事		
胡静	董事		
宛红民	监事		
汪家财	监事		
朱邦奇	监事		
张艳	财务负责人		

4、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对外投资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主席兼行政总裁/法定代表人
安徽亿拓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之法人股东	吴强生
合肥市风行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强生持有 40% 股权	吴善武
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叶强参股的公司	叶强
博思创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管政控股的公司，管政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管政
安徽正德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管政控股的公司，管政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管政
安徽正德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管政控股的公司，管政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管政
安徽传美同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静参股的公司，胡静担任董事	林文琦

注：合肥悦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在 2014 年 10 月份注销。

5、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有亿拓投资。亿拓投资除了投资一拓通信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6、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共 5 家，如下表所示，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注：（1）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份注销；

（2）2014 年 8 月，公司将持有的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予以转让；

（3）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流程。

（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吴强生	借款	1,966,308.12	10,492,391.12	12,366,989.70
武明根	借款			836,460.00
潘高峰	借款		798,664.21	798,664.21
黄玉贵	借款			1,409,287.00
余东明	借款		125,437.00	271,927.50
合计		1,966,308.12	11,416,492.33	15,683,328.41

注：（1）潘高峰原系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注销）的股东；

（2）黄玉贵系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正在申请注销流程）的股东；

（3）余东明原系江苏一拓的股东，现已将全部股份转让给公司并已离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关联方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关联方往来系关联方股东为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偶发性借款，在当时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双方借款及偿还交易不存在不公允的情况。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专门制定相应的制度规则，故导致对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借款）的管理不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若后期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以更好地保护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2、关联方股权收购

（1）2013年12月5日，一拓有限分别与吴强生、武明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以8万元价格受让吴强生所持有的飞动无线8%股权，以32万元价格受让武明根所持有的飞动无线32%股权。受让完成后，飞动无线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2014年3月1日，一拓有限分别与吴强生、武明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442万元价格受让吴强生所持有的江苏一拓88.40%股权，以8万元价格受让武明根所持有的江苏一拓1.60%股权。受让完成后，江苏一拓成为公司全资

子公司。

公司关联交易中关联方的股权收购事项具有必要性，系后期规范发展的前提，另考虑到被转让公司在转让前业务规模较小，加之运营时间不长，故平价转让较为公允，该交易未来不具有持续性。

公司上述关联方交易皆为偶发性关联交易。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公司章程》规定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四）审议交易金额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四十一条 公司建立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关联股东应当自行回避；关联股东未自行回避的，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非争议股东进行表决，以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获赠现金资产和接受担保除外）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六条 本规定第十五条规定的限额以下，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2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交易，须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七条 上述限额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决定（但采取合同或非合同形式进行的委托经营及合作研究与开发或技术项目的转移需报董事长同意后执行）。

第十八条 没有金额限制或者暂时无法确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十九条 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本制度前述条款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制度第十五条至第十八条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相关条款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有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一条 由总经理决策的关联交易须经过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后才能实施(但采取合同或非合同形式进行的委托经营及合作研究与开发或技术项目的转移需报董事长同意后执行)。

在总经理办公会上,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总经理办公会成员在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第二十二条 由董事会决策的关联交易, 必须履行下列程序:

1、由公司总经理对关联交易的有关事宜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宜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第二十三条 由股东大会决策的关联交易, 必须履行下列程序:

在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后, 由公司董事会将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第二十四条 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在审议和表决关联交易时, 应对关联交易的内容、数量、单价、总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定价政策等予以充分讨论。

第二十五条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应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交易价格应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差异。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 应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 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第二十六条 对于本制度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同时对于本制度第十五条规定的关联交易, 公司应聘请专业机构出具专业意见, 就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专业意见, 并说明理由及考虑因素。

第二十七条 对于需要由监事会等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 应当由监事会表达对关联交易公允性的意见。

（四）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4年5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应披露的承诺事项、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以及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项资产评估事项，该项资产评估机构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报告编号为：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530007号。该项资产评估是公司在2014年进行股份制改造过程中履行的一项程序，其目的是对公司股份制改造行为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为股份改制行为提供价值参考。相关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报告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5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1,609.21万元，评估价值1,609.25万元，增值0.04万元；负债账面价值62.09万元，评估价值62.09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1,547.12万元，评估价值1,547.16万元，增值0.04万元。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除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计提法定公积金以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三）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上述（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执行。

十六、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子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表 1：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2014 年1-5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总额	-	798,664.21	798,664.21
负债总额	-	-	-
所有者权益	-	798,664.21	798,664.21
营业收入	-	-	112,213.00
利润总额	-	-	-81,944.87
净利润	-	-	-81,944.87

注：安徽亿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由于经营业绩不佳，已于 2014 年 1 月注销。

表 2：北京天威无限传媒技术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2014年1-5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945,541.67	945,541.67	993,000.00
负债总额	-	-	24,247.33
所有者权益	945,541.67	945,541.67	968,752.67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	-23,211.00	-7,000.00
净利润	-	-23,211.00	-7,000.00

注：天威无限近两年未有相关业务收入，但每年有一定的费用支出，因此 2012 年和 2013 年处于亏损状态，目前已经进入注销流程。

表 3：安徽飞动无线传媒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2014年1-5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1,271,557.40	912,007.29	1,131,247.68
负债总额	558,243.02	1,310.40	599.50
所有者权益	713,314.38	910,696.89	1,130,648.18
营业收入	714,599.74	39,000.00	600,450.00
利润总额	-191,875.46	-219,561.29	-6,284.09
净利润	-197,382.51	-219,951.29	-12,288.59

表 4：江苏一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2014年1-5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4,899,557.11	9,796,292.84	11,781,106.33

负债总额	13,070.39	1,862.48	2,034,978.60
所有者权益	4,886,486.72	9,794,430.36	9,746,127.73
营业收入	1,743,468.60	815,648.76	296,777.78
利润总额	92,306.36	48,052.63	-253,872.27
净利润	92,056.36	48,302.63	-253,872.27

表 5：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5月31日/2014年1-5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1,066,673.14	-	-
负债总额	23,321.57	-	-
所有者权益	1,043,351.57	-	-
营业收入	113,782.53	-	-
利润总额	21,140.14	-	-
净利润	19,115.43	-	-

注：2014年8月公司已将持有的安徽智网传媒有限公司全部股份（60%）全部转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吴强生：吴强生 武明根：武明根 叶强：叶强

管政：管政 胡静：胡静

全体监事签字：

宛红民：宛红民 朱邦奇：朱邦奇 汪家财：汪家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强生：吴强生 武明根：武明根 叶强：叶强

张艳：张艳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宫少林

项目负责人：

王俊： 王俊

项目小组成员：

王俊： 王俊 陈中豪： 陈中豪 孔娟娟： 孔娟娟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4年12月22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喻荣虎： 喻荣虎

李结华： 李结华

机构负责人（签字）：

张晓健： 张晓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洪一五：

中国注册
会计师
洪一五
341300100015

郑湘：

中国注册
会计师
郑湘
11000137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全洲：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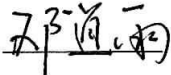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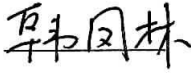


2014年 月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邓道雨：  韩凤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22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